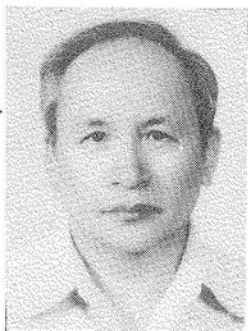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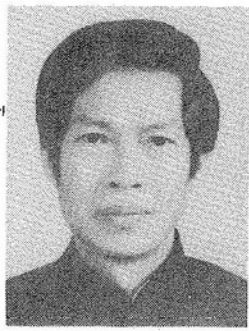
短篇小說

短篇小說評審委員



委員兼召集人
葉慶炳先生

浙江省餘姚縣人，民國十五年生，國立台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畢業。現任台大中文系教授兼主任、研究所所長。學術著作有《中國文學史》、《唐詩散論》、《古典小說論評》等，文藝創作有《晚鳴軒散文六集》及《葉慶炳自選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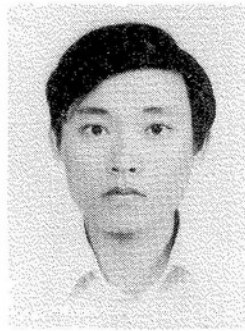
評審委員
羅宗濤先生

四十六歲，廣東潮安人，國立政大中文系碩士班畢業，文學博士，曾任政大中文系主任兼中文研究所所長，現任政大教授兼文理學院院長。著有《慧能》、《獅子吼》、《敦煌變文》、《建安虞氏新刊五種平語》等，王維詩的特徵，詩中有畫，中國文學的國家觀、詩與感覺等，數百萬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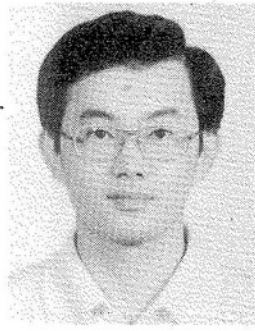
評審委員
蔡信發先生

民國二十八年生，浙江省鄞縣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班畢業。曾獲第十二屆中國語文獎章。現任國立中央大學中文系教授兼訓導長。著有遼金元朔間考、新序疏證、高士傳疏證、管蠡編、辭典部首淺說、曾運乾古音三十攝表增補、廣韻切語上字之增補與重編、說文聲譜、入聲字詩證等。



評審委員
龔鵬程先生

江西省吉安縣人，民國四十五年生。師大國文研究所博士，曾任國文天地雜誌總編輯。現任淡江大學中文系教授兼系主任、中文研究所所長。著有「文學與美學」等書十餘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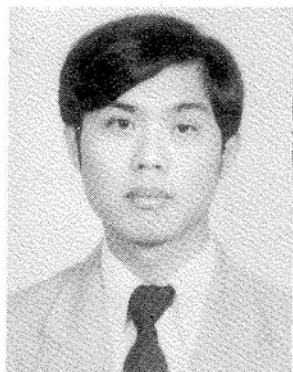
評審委員
吳宏一先生

台灣省高雄縣人，民國三十二年生。國立台灣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班畢業。現任台大中文系教授。曾赴美國哈佛大學、柏克萊加州大學訪問研究，並曾任教香港中文大學。著作有「清代詩學初探」、「常州派詞學研究」、「繡風集」、「微波集」等。



評審委員
劉兆祐先生

字仲豫，台灣省新竹市人，五十二歲，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班畢業，國家文學博士。曾任東吳大學中文研究所所長、系主任。現任東吳大學教授。著有「宋史藝文志史部佚籍考」、「中國的古文字」、「四庫著錄元人別集提要補正」等學術專書及短篇小說、散文等。



劉光哲

民國四十六年四月二十三日生

台灣省台東縣人

世界新專廣播電視科畢業

經歷／

總統影業公司脚本企劃

台灣區漁業電台編輯

現職／

台灣新生報校對

作品／

舞台劇本「父子情深」

散文「殘局之外」、「盡心之美」、「千劍求一敗」

「美與醜」、「木瓜牛奶之旅」、「黃昏情人」

……等十餘萬字

小說「蘭花王傳奇」、「最後的生日」

拆籬柵的阿爸

短篇小說第一名 劉光哲

少年出獵手記

自從媽媽沙娜去世以後，阿爸爾雅就天天喝酒。每天從太陽出來，喝到太陽下山。連屋子後面那片蕃薯園，阿爸也不管了。草長得都比我高了。有一次，我大著膽子問阿爸，阿爸喝醉著酒，紅著臉說：自己一個人在園裏工作，他受不了。我心裏就在想，阿爸一定是在想媽媽沙娜。以前媽媽還沒去世，都是她陪著阿爸一起在園裏工作。阿爸流汗時，媽媽會適時遞上毛巾給阿爸，阿爸總會高興地拍著跟在他腳跟的獵狗庫洛，然後笑著，溫順地接過毛巾擦著汗，再繼續工作。一直到小鳥歸巢太陽下山，才和媽媽手牽著手一起回家。

而現在，阿爸變了，每天都喝酒，我都不敢和他講話。九月了，又是部落打獵的季節，阿爸還一直喝他的酒。部落的老人們看見阿爸每天紅著恍惚的臉，都搖著頭嘆息。阿爸以前是山打獵，出山時，又是山豬，又是羌，又是狗熊、飛狐、老鷹……等等，滿載而歸。現在，我看見那掛在牆上佈滿灰塵的雙管獵槍，再看看阿爸，心中不禁難過起來。尤其部落裏有許多人都在背地裏說阿爸是醉鷹——爾雅。上回努卡這樣說阿爸時，我還和他打了一架，結果努卡額頭上被我打腫了一個大包，但是我卻沒有勝利的感覺；以前我都以阿爸為榮，現在我却害怕提起阿爸。

眼見部落的人與高采烈地揹著獵具入山打獵，而阿爸的酒也越喝越兇，常常不自覺的喝著喝著就瞪著牆上媽媽的照片，悄悄流出眼淚。有一天，我偷偷的用舊報紙將媽媽的照片貼起來，我想這樣一來，阿爸看不到媽媽，

就不會掉眼淚了。沒想到，阿爸看了，把我痛打一頓，趕緊把貼在照片上的報紙撕下，一邊責罵我是沒心肝的小孩。阿爸變得太古怪了，古怪得連我都不認識了。

現在，我都不敢待在家了，怕看見阿爸失魂落魄的傷心模樣。那天，我和獵狗庫洛無聊的走到蕃薯園去，想挖幾個蕃薯烤來吃，卻看見園裏一片凌亂，紅蕃薯一個一個地翻出土面，在太陽下顯得非常耀眼。

「有賊！」我大聲的喊著。

獵狗庫洛警覺地豎起耳朵，忙在那片凌亂不堪的蕃薯園四下嗅著，希望能探出蛛絲馬跡。

「有沒有發現什麼？」我心急地瞪著庫洛。」

庫洛聞聲回過頭來，面無表情地愣愣看著我。

「笨狗！」我生氣地罵道，庫洛慌把尾巴夾了起來，一副可憐相。

晚上吃飯時，我把蕃薯園有賊的事告訴阿爸，阿爸不作聲，自顧自地默默喝著酒。

第二天一早，我帶著庫洛到蕃薯園去，發現蕃薯園的左右兩邊，又被弄得面目全非。大朵大朵的蕃薯葉和一顆顆的紅蕃薯慘不忍睹地翻躺在地面。

庫洛這回小心翼翼地附近不停地嗅著，然後像發現什麼地直奔向我，邀功地猛用前腳抓我的小腿肚，我跟著往前一看，不禁倒吸一口冷氣，竟然是山豬蹄子印。

「原來是山豬搗的鬼。」我心裏惡狠狠地罵著，這時庫洛討好地搖著尾巴看著我。

「哼！有什麼好神氣的，山豬還沒有逮著呢？」

回家的途中，我暗暗下定決心要把這隻可惡的山豬打死，要不然這一片蕃薯園都要被吃光了。而這一片蕃薯園可是阿爸和姆媽辛苦多年的心血結晶哪！我不能任憑這目中無人的山豬來破壞。

晚上，吃完飯後，阿爸在院子裏乘涼，我輕手輕腳地走了過去。

「阿爸！蕃薯園是山豬搗的鬼！」阿爸抬起頭看著我：「大概它們肚子餓了！」

「我要出獵！」聲音大得我自己都要吃驚。

「哦——」阿爸笑了，這是姆媽死後，阿爸第一次的笑容。

「阿爸！你不相信？」我不服氣地看著阿爸。

「那你明天去看看山豬蹄子印跑到那裏去了？」阿爸講完話之後，靜靜地看著遠方，像是在思念著姆媽。

第三天，我興奮地帶著庫洛跑到蕃薯園裏，蕃薯園這回更壞慘了，幾乎沒有一個地方是完整的。以前綠油油的一片，現在則零零落落地東一個西一個的曬乾的蕃薯，西一堆被挖亂的土堆，山豬蹄子印明顯得滿園子都是。

我和庫洛仔細地從那堆山豬蹄子印裏找出一條線索，果然有一條明顯的山豬蹄子印從蕃薯園沿著山路通到河谷，我和庫洛就沿著這山豬蹄子印追蹤著，一邊在沿途用樹枝做著記號。庫洛興奮得跑來跑去，一邊不停地嗅著

當我和庫洛走到山路的盡頭轉往山谷的下坡路時，山豬蹄子印還一痕一痕的相當清楚，我不禁笑了起來。「傻山豬！看你這回往那兒跑？」庫洛也感染上我的信心，不停地用腳來抓我的屁股，我也被牠的舉動逗得笑了出來。

我手中沿途做記號的樹枝快用光時，我和庫洛已經走到山谷底，山豬蹄子印依然相當清楚，再慢慢往前走時，我已經感覺到谷底的寒氣。突然，庫洛停住了，不再前進，回過頭瞪著我，一付不解的模樣。我心知不妙，趕快跑至庫洛那兒。前面有一個小水潭，這小水潭原是一條溪流，因為秋天旱，早無流水，乾涸成一個死水潭。週邊蔓延著一叢叢的野芒草，而山豬蹄子印就在這水潭裏奇妙的消失了。

我和庫洛不死心，跳進水潭裏，庫洛吃力地用四隻腳在潭中努力划動著，濺起一片片的水花。越深入水潭，濕淋淋的雙腳越襲來一陣森寒。我們努力地找著，卻連一個山豬蹄子印都找不著。

這時，庫洛還裝模作樣地到處嗅著。其實，庫洛和我也知道，山豬是不能游過這汪小水潭的。我吹了聲口哨，打個手勢，要庫洛回家。

「好狡猾的山豬！」我沮喪的踢著地上的石頭，庫洛夾著尾巴，垂頭喪氣的一路跟著。

吃晚飯的時候，阿爸看我一臉憂容，便說道：「你碰上白雀玉了！」

「什麼？白雀玉？那不是山豬大王嗎？」

阿爸沒有表情地點著頭。

「阿爸今天下午到園裏看了一趟，是白雀玉沒錯。」

我不敢再追問阿爸為什麼知道一定是白雀玉，但我相信阿爸的判断，因為阿爸是最偉大的獵人——獵鷹爾雅。再加上今天被狡猾的山豬騙了一次，不是白雀玉還有誰？於是，我將今天下午和庫洛找尋追蹤白雀玉蹄子印的情形告訴阿爸，阿爸聽了，笑了笑。

「你找不到牠的！」

「為什麼？」我不服氣的反駁。

「因為白雀玉不是普通的山豬，牠又兇猛、又狡猾、又聰明，多少獵人栽在牠手裏。」

「哦——」我失望地叫了起來。「那我們怎麼辦？那一片美好的蕃薯園就這麼完了？」

「你明天幫阿爸用圓木材將蕃薯園整個圍起來，別讓白雀玉進來！」

「唔——」我失望地應了一聲。原以為阿爸會英勇地帶我去狩獵，把這可惡的山豬大王白雀玉給獵了回來。沒想到，阿爸却要做這種讓族裏的人耻笑的圓木籬柵。我悲傷地想著。阿爸像看穿了我的心事，問了問我：「怎麼了？伊媽！」

「沒有。」我賭氣地回答。

我悄悄地溜回房間仔細地想著；阿爸再也不是以前的阿爸了，他不再是英勇的獵鷹爾雅。躺在床上，我瞪著牆上掛滿的一顆一顆動物的骷髏頭標本，那都是阿爸一輩子最光榮的英雄標記啊！在失望中，我昏昏沈沈的睡着了。

天亮後，我和阿爸趕到蕃薯園去時，那隻目中無人的白雀玉把整個園子都挖翻了，我真不曉得牠要那麼多蕃薯幹什麼？阿爸看了看景象淒涼的蕃薯園，也不說話，要我幫著他把一根根圓形木材深深地埋在蕃薯園週圍。我心有不甘，不情願地工作著，我突然有點厭惡起阿爸。我和阿爸工作一整天都沒說話，等到太陽滾落山阿時，整個籬柵已經圍成了，像一座城堡一樣堅固。阿爸拿出煙抽著，一邊眯著眼志得意滿地欣賞著他的傑作。

「這樣，白雀玉就不會闖進我們蕃薯園了。」阿爸自言自語地說著。

但我却希望白雀玉今晚能弄壞這籬柵，這樣我就有理由可以出獵了。如果阿爸不願意，我可以自己拿著那隻雙管獵槍和庫洛出獵。我想，我已經足夠成為一個部落裏的好獵人。

那個晚上，我作夢都夢見白雀玉把籬柵弄壞，高興地吃著蕃薯，並嘲笑地瞪著阿爸。

第二天一早，我和庫洛迫不及待地趕到蕃薯園，我幾乎要歡呼的跳起來。那籬柵壞了，從底部被挖起掘倒了三根圓木材，有更多的蕃薯被挖了出來。山豬蹄子印更清楚了。

我和庫洛默契十足地再次沿著山豬蹄子印追蹤著，這回，我們更加小心，每隔五公尺就標下記號，並且分析上回的山豬蹄子印怎會消失得那麼離奇。走到谷底時，和上一回一樣，那山豬蹄子印在那汪小水潭中就消失了，附近再也尋不著。這次庫洛也學乖了，不再跳到水潭裏游到對岸，只是在週圍嗅了嗅做樣子，交差了事。

回到家時，阿爸還是喝他的酒。我把今天的情形告訴阿爸，他只是含含糊糊地說他知道了。我氣不過突地告訴阿爸：「今天晚上我要躲在蕃薯園裏，跟蹤白雀玉，看牠到底跑到那裏去，然後，明天我要和庫洛出獵，將牠打死獵回來。」阿爸古怪地瞪了瞪我，沒有說話。

月亮爬上山頭時，我已經爬到蕃薯園旁的白楊樹上，庫洛躲在樹腳暗黑處。從樹樑上面，就著銀白的月光，我可以清楚地看見蕃薯園的一靜一動。我和庫洛耐心地等待著。

當月亮移到半空時，我突然聽到一陣聲響，我看見庫洛的耳朵豎起來。這時候，那隻大膽的山豬王白雀玉出現了。我不禁全身發冷，我從沒看過那麼大的山豬，像隻小牛似的身形，全身的毛雪白的刺張著，那兩枝山豬牙像匕首般地從嘴邊斜插出來約有一尺半長，閃閃發出令人膽寒的白森森的光芒。

我正奇怪所有山豬都是黑色的，白雀玉的毛為什麼是白的？白雀玉已經循著昨天挖倒的籬柵缺口進了蕃薯園。這時，冷冷的山風吹了過來，白雀玉停下脚步，順著山風嗅著鼻子。還好，我和庫洛此時是在下風位置，要不然氣味一傳過去，今晚就別想跟蹤了。我深深了吸口氣，開始佩服起白雀玉的聰明和狡猾，我看見庫洛的眼睛閃著綠光瞪著白雀玉。白雀玉嗅完之後，發現四週沒有危險，便大模大樣的移動著如小牛般的身體，開始用牠的蹄

子和七首般的山豬牙，兩方齊下地在挖蕃薯。牠的動作快速，一邊將骨碌碌的眼睛亂轉，然後，一顆顆的紅蕃薯從土裏蹦了出來，白雀玉一口一個地吃著，吃得我心頭恨得牙癢癢的，那都是阿爸和媽媽的心血哪！

月亮開始偏向西斜了，我和樹的影子被月光斜映在地面，像剪影一般地貼在白雀玉的身旁。白雀玉驚覺地停止動作，狐疑地瞪著地上的影子。我發現情形不好，卻又不知如何是好，只得緊緊地抱著樹幹，一動也不動。白雀玉看見地上的影子定的一動也不動之後，方才安心地吃著牠的紅蕃薯。過了一陣子，白雀玉好像吃飽了，牠忙著用牠的山豬牙將一顆顆的紅蕃薯串起，串得像二串紅項鍊似的，使白雀玉的模樣看來可笑極了。

至此，白雀玉志得意滿地環視四週，才慢慢地從籬柵的缺口走出去。我趕緊從樹上爬下，拍了拍庫洛。庫洛會意的跟在我身旁，我和庫洛躲在沿途的草叢後跟蹤著，白雀玉顯然沒有發現我們。意氣揚揚地邁開步子，我匆忙地在沿途做記號，慢慢地，白雀玉走到河谷了，我不禁心急了起來，山豬蹄子印怎麼會到這兒就消失了？

白雀玉拖著吃飽的大肚子，走到河谷的小水潭低頭喝著池水。喝完水，牠狡猾的回過頭來四處查看著，安心了，然後慢慢的往水中前進，當牠走到水潭的四分之一時，我不禁要叫了起來——會游泳的山豬！說時遲，那時快，就在剎那，白雀玉像一團白色的飛影，從水潭中，奮身一躍到右邊的野芒草叢裏，身影隨即隱沒在野芒草叢裏。而這也是為什麼白雀玉的蹄子印會消失的原因。若非親眼目睹，真不敢相信。好狡猾的白雀玉，故意把注意力引到水潭邊，然後由水中消失牠的蹄印，再躍入右邊的野芒叢，讓人找不著牠的蹄印。

這時，庫洛也看倦了，我拍了牠說前進，我們快速地繞過小水潭，在右邊的野芒叢盡頭的小路，又赫然出現白雀玉的蹄子印。這蹄子印一直蜿蜒到山谷的盡頭深處。遠遠地，我們看見白雀玉的碩大白色身影在盡頭的山洞裏消失。趕到山洞時，只見雜草荊棘叢生，位置隱密。我把身上的白手帕綁在山洞前的荊棘上，並要庫洛仔細看清楚附近的地形。庫洛再看我時，月亮已經要滾落山阿了，我帶著庫洛就著清月光抄捷徑回家。

躺在床上，滿眼都是白雀玉。這聰明一世，糊塗一時的白雀玉啊！看我怎麼收拾你。我想到要如何開口向阿爸借雙管獵槍，一面沾沾自喜於今晚的收穫，再如何也睡不著。明天！我即將看見白雀玉身上中槍的痛苦樣子，阿爸驚訝的樣子，以及族裏上下欽佩的眼光，不停的在我眼前變化出現。我就這樣眼睜睜地等到雞啼天亮，度過一個無眠的夜。

「阿爸！你的雙管獵槍借我。」

「幹什麼？」阿爸驚訝地看著我。

「我要和庫洛去打山豬大王白雀玉！」

「哈——哈——哈——」阿爸笑了開來，這是媽媽去世多日以來，阿爸笑得最開心的一次，但我却有一股被輕視的傷痛。

「有什麼好笑？阿爸！」我不滿地說。

「你打不到白雀玉的，伊瑪！」

「我一定要出獵！」我想起昨晚白雀玉的詭計和那洞口上綁著的白手帕。

「我一定要出獵，阿爸！」我原以為再次這樣要求，阿爸會生氣，沒想到阿爸竟是一臉慈愛地看著我。

「好吧！阿爸將雙管獵槍借給你，但你自己的安全要注意！」阿爸小心翼翼地將牆上的雙管獵槍拿下來交給我。一邊叮嚀著要我如何保護自己的安全，一邊教我如何獵打山豬。我早已興奮得聽不進耳裏，含糊地答應著。庫洛看見獵槍在我手上，也同時感染上那種出獵的緊張和興奮，本能地望著我又吼又叫、又跑又跳。

當一切都準備好要出發時，太陽已高掛在半空高，火毒的陽光炙照在人身，有整人的痛楚。我和庫洛沿著昨天夜裏沿途標的記號，快速地向前進。

經過那汪小水潭，接近河谷盡頭時，我和庫洛放慢了脚步，一顆心砰砰地跳個不停。白雀玉的山洞已經在目標，昨晚綁的白手帕，鮮然地迎風飄搖，像是和我打著親切的招呼。寒冽山風一陣一陣襲來，讓人從心底發冷。庫洛已經有點慌亂。我握著獵槍，屏著氣息，我不知道那山洞裏到底有多少山豬。但那山豬特有的濃烈腥味，在我愈靠近洞口時，濃濁的傳來。我打著手勢，要庫洛過來，我指著洞口旁的大樹，庫洛會意的點點頭。我揹著槍，慢慢地爬到樹頂上，我把附近的樹葉摘光，以打開附近的視界，然後把獵槍穩穩地架在枝樑間，並試著從瞄準點孔修正瞄準點。一切準備好之後，我吹了一聲長長的口哨，配合著手勢，庫洛見狀，便像瘋了般地長驅直入往山洞口狹窄地狂吠。

「汪——汪——汪——汪——」聲音狂烈的在山谷裏迴響。

山洞口的草叢起了大變化，一個白色的身影出現了，我緊緊握住槍管。還來不及看清，白色身影已然飛快地往庫洛衝去，庫洛機警地避開了。

「幹得好！庫洛！」我大聲地叫道。

庫洛此時故意吊胃口，故意忽快忽慢地往前奔跑，那白色身影緊追不捨地跟在後頭。我這才發現這隻山豬不是白雀玉，而是一隻母山豬，那產後豐滿的乳房幾乎要拖垂到地上，可能是白雀玉的太太，我正這麼思量著。

「汪——汪——汪——汪——」庫洛的聲音又傳過來，顯然庫洛的計策得逞了。那隻母山豬死命地在後追著。但這時經過一場追趕，母山豬已露出力不從心的疲態。庫洛故意作勢往山洞裏衝去，母山豬驚慌的趕了過去，奮力的用匕首般的山豬牙往庫洛刺去，庫洛輕巧的躲了過去。母山豬這回固守著山洞口，庫洛挑逗地往前開戰，母山豬挑起了怒火又追了出來。我看見庫洛的脚步依照輕快，而母山豬的步履，有點力不從心的搖擺不定。

庫洛故意的遠繞到河谷前方兜了一個大圈子，庫洛繞回來時，邀功底向我笑著，母山豬蹣跚地搖搖擺擺，氣息雜亂，但却還痛苦地掙扎著衝到山洞口，不讓庫洛進入。這時，我故意大力搖動樹上的枝樑和樹葉，引起了母山豬的注意。當牠看見我和枝樑間的雙管獵槍時，受到了巨大的刺激，瘋狂地吼叫著「嚶——」往我這棵樹

衝來，牠瘋狂地不停用全身的力量撞我這棵樹。

「碰——碰——碰——」

我在樹上差一點被撼下來。

「碰——碰——碰——」一次又一次死命地撞著，我在樹上被震得全身發麻，一陣排山倒海的痛楚傳來，我都快支持不住了。

「汪——汪——汪——」庫洛在危急中汪汪地向母山豬衝去，母山豬被庫洛引了開去。這時我才驚魂甫定的鬆了口氣，並緊緊地扣住獵槍的板機。再看看底下的樹幹，樹皮已經剝落，染上一大片一大片山豬鮮紅的血跡，這隻母山豬已經發狂了。

「汪——汪——汪——」庫洛這時已從山谷前跑了回來，母山豬一頭一臉的血，山豬牙也被撞斷了半根，狼狽地搖搖撞撞跟著回來。這時牠再也沒有力氣，整個無力的身體已近乎用拖的在地面上苟延殘喘。庫洛得意的在週圍示威地叫著；母山豬掙扎著要到山洞口去，但走到半途，竟倒了下來，身體不斷地抽搐著。我興奮地舉起獵槍，瞄準母山豬。

「砰——」的一聲，血飛濺了開來，母山豬抽動了一下後，就不再動了。

「砰——」我再補上一槍。

山谷裏不斷迴響著槍聲，我趕緊從樹上爬下來，和庫洛興奮地跑到母山豬的旁邊。庫洛搖著尾巴快樂的汪汪叫著，我費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母山豬拖到樹下。剛喘一口氣，便聽到如雷鳴的山豬吼聲，我趕快又爬到樹上。

白雀玉出現了，山豬牙上面還串著一顆顆的紅蕃薯，我激動地緊握著槍隻，庫洛挑釁地猛向白雀玉吼叫著。白雀玉不理會地衝向山洞裏去。過了一會兒，白雀玉發現母山豬不在，又衝了出來，那兇猛的模样相當嚇人。

「汪——汪——汪——」庫洛叫著作勢要衝進山洞口，白雀玉全身的白毛像刺蝟一樣刺張開來，追向庫洛。我看見白雀玉中計的追遠了，才發現躺在樹底下的母山豬乳房漲得飽滿著，雪白的映著陽光，多像媽媽以前餵我時的乳房。

「汪——汪——汪——」庫洛又跑了回來，得意地朝我叫了叫。白雀玉仍然不捨地窮追。我吹了一聲悠長的口哨給庫洛，「幹得好！庫洛，再來一次！」庫洛會意地又再次邁開脚步，往山谷前方奔去，此時，白雀玉已開始露出疲態。

「汪——汪——汪——」

我聞聲抬起頭來，看見庫洛捉狹地引著白雀玉從河谷遠處又繞了回來。時機到了，我暗想。故意打了一個手勢，要庫洛到樹下來，白雀玉果然也跟來了。

可是當白雀玉發現母山豬死在樹下時，「嚙——」的一聲，悲憤地哭著。我看見牠倒在母山豬懷裏，不斷深情地哭著。我正欲舉槍，卻被白雀玉機警地發現我藏在樹上，蓄勢待發。牠激怒得瘋狂起來，想躍起身子撲向我。牠撲倒了多次，仍不死心，猶因獸猶鬥的拼命撲跳著。後來，牠發現再也沒辦法跳到我這兒，低首悲哀地看看死去的母山豬，「嚙——」白雀玉又發出一陣傷心的悲鳴哭了起來。鼓起餘勇，使勁全力再次撲向我爬的這棵樹，企圖要將我撞下來。

「碰——碰——碰——」那力量大過我所能想像，牠已經不顧生死了，我咬緊牙關，死命抱住樹幹，但一陣大似一陣的麻痛和震撼如海濤般不斷襲來。完了，再這樣撞下去，我一定掉下去餒死山豬了。

「嚙——嚙——嚙——」白雀玉瘋狂地哭著。「碰——碰——碰——」

「我受不了了！」我大聲地求救叫道。庫洛見狀卻只能汪汪叫著不敢靠近白雀玉，庫洛一定被白雀玉兇猛的樣子嚇壞了。

「庫洛——庫洛——不要怕！向前衝！」我在樹上大叫著。

庫洛眼見我痛苦的表情，也顧不得害怕悶著頭便往白雀玉撞去。此舉激怒了白雀玉，牠改變目標，向喧囂的庫洛衝去，庫洛靈巧躲開，白雀玉不捨地緊追在後。我這才驚魂稍定的吐了一口口長氣，伴著一身溘溘如雨水的冷汗。

我抬眼看了看直劈而下的火毒陽光，不禁一陣暈眩，但却有劫後餘生的快慰，就這麼懶洋洋地躺在枝桠上，時光宛如過了好久。

「汪——汪——汪——」

我被庫洛的叫聲喚醒，睜開雙眼，我看見庫洛邊跑邊叫高興得很。我笑了起來。這次庫洛繞得特別遠，折騰得那隻山豬魔王已然疲累得再也撐不住牠如小山的身體，恍恍惚惚的欲倒未倒。我緩緩的舉起槍來，白雀玉倏地清醒一臉驚恐的瞪著我。掙扎著最後一口氣搖搖撞撞的衝進山洞裏。

此時，我和庫洛清楚的知道，白雀玉再也沒有多餘的力量掙扎了，我從樹上慢慢爬了下來，喘著雙管獵槍和庫洛小心翼翼地一步一步向山洞口逼近。我撥開了山洞口紛亂的草叢和荊棘。山洞裏的情景漸漸的現出。

我這才發現，白雀玉的身旁正有十幾隻剛出生的小山豬仔在嬉鬧著，看見我們，一隻隻好奇地想跑出來，顯然不知道生死關頭的危機已悄悄降臨。白雀玉驚慌地前腳後腳併用將一隻隻不怕死的小山豬仔撥回牠的身後。瞪著槍管，白雀玉凜然地用身體擋著那些小山豬仔。這山豬魔王再沒有逃路了。我神氣地舉起槍和庫洛再次步步逼近。你這讓族裏的人聞之喪膽色變的山豬大王，看你今天往那兒跑？使出你兇蠻的本色，你衝過來啊！你不是整座山頭最兇悍的山豬王嗎？為什麼不衝過來？衝啊？你——我舉著槍扣上第一道扳機再一步逼近，白雀玉不斷後退。怎麼？部落裏人們心目中的山豬大王不過如此，這隻曾將部落最慍悍英勇的獵人阿努哈用山豬牙刺死的山

豬魔王，為什麼不發威了？我狠狠地笑著，舉槍就要擊發，白雀玉猙獰地咆哮起來，面露殺機的就撲出，我神經緊繃了一下，就要扣上扳機，但白雀玉一個回頭，牠又軟下來不捨地看著那十幾隻小山豬仔，就這一回頭，我看見方才牠兇狠的殺機褪去了，代之而起的是充滿慈性的、雙眼無力的、軟了下來白雀玉；不再是那兇猛不可一世的白雀玉。這多大的改變呵——我迷惑了……那是一種如何揉雜著兇猛、無情而又慈祥、無助的容顏。那多奇怪的神情，我不禁冷然想到，要不是這十幾隻小山豬仔，那白翹山豬魔王、殺人無數、威武不屈的白雀玉就要衝出來將我刺死。而牠現在只不過為了那十幾隻小山豬仔却……剛才的悲憤兇猛呢？而現在，我舉起槍，從瞄準孔望過去，白雀玉的眼光是那樣兇猛、無助、又溫柔地定看著我，看著那十幾隻小山豬仔。而那，多像在我生病時，媽媽憂心看著我的溫柔眼神！多像阿爸看見媽媽要去時，那種無助悲涼的眼神！多像！多像！我想起媽媽，想起阿爸！白雀玉你吼叫啊！你兇狠的撲向我啊！衝向我啊！白雀玉！好讓我把你打死。白雀玉，你不是這個樣子的！但白雀玉，為了保護這些小山豬仔，那眼神……我想起媽媽，想起阿爸！我……我把舉起的槍放下。庫洛不解地看著我。我吹了一聲口哨，要庫洛撤退，庫洛汪汪地叫著，好像說：這是最好的時機啊！你為什麼不開槍反撤退！

「庫洛！回去！我們不打了！回去！有一天，你當了爸爸時，你就會懂的！」

我默默地把母山豬拖到山洞口後，便和庫洛回家了。

阿爸看見我和獵狗空著手回來，便大聲地笑了起來。

「嘿嘿——我說過吧！伊瑪，我的兒子！你打不到山豬的！」

我笑了一笑，沒和阿爸說什麼。

「不要緊，來吃飯吧！伊瑪！吃完飯，我們到蕃薯園去將籬柵拆下來！」

我吃了一驚。阿爸為什麼要拆下籬柵，是不是阿爸從頭到尾都暗中陪著我去打獵？我想問，但看見阿爸的笑容，我忍住了。

吃完飯，我和阿爸在蕃薯園裏，將一根一根的圓木材拆下。

「以後，白雀玉要來吃蕃薯就方便了！那些山豬仔要吃呢！」

「阿爸！你都知道！」

阿爸古怪地看著我，笑了起來。

「伊瑪！有一天，你做了阿爸，你就知道了！」

於是我和阿爸高興地拆著籬柵，一邊快樂地唱著歌。這是媽媽去世以後，我們父子一起這麼高興。但我一直不解，阿爸一定是跟在我後面打獵，誰要我是他兒子。阿爸一定都知道。管他的！我高興地笑了起來。在太陽下山時，我和阿爸一起唱歌，一邊欣賞這一片沒有籬柵的蕃薯園。多好！我想。阿爸也是。庫洛也是。我看見阿爸

把手中未喝完裝滿酒的酒瓶丟向遠方，形成一個美麗的弧形，像媽媽的心。



彭樹君

民國五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生

湖南省湘潭縣人

東吳大學中文系畢業

經歷／

傳播公司企劃撰文、雜誌編輯

作品／

薔薇歲月、給愛麗絲

蝴蝶日記

短篇小說第二名 彭樹君

十一月十日 秋風起兮

今天是我十八歲的生日。

十八，這輕倩的數字，應該是蓓蕾初綻，應該是白雲藍天，應該是微風過處，應該是一切美好可愛的現在加上光明希望的未來。是嗎？是嗎？噢，去他的吧！讓別的女孩子以蓓蕾以白雲以微風以一切噁心的東西去慶祝她們十八歲的生日，讓我安安靜靜的承受屬於我的孤獨和痛苦。

可是甚至連這點小小的可憐的希望都不可能。爸爸從高雄出差回來，姐姐從台中請假回來，為了我的生日。和以前每一年的今天一樣，他們圍著我為我唱歌：祝妳生日快樂！蝴蝶，祝妳生日快樂！我低垂著頭，雙手緊抓著腿上的毯子，死命地咬著唇，牙齒幾乎嵌進肉裏去。快樂？我但願世上從來沒有這兩個字！在我這一生中，我再也不會快樂了，永遠，永遠不可能了。

爸爸帶回來一盒十二吋的巧克力蛋糕，我從前最愛吃的。媽媽送了我那套我曾經盼了好久的淺藍色衣裳，要是以前，我一定會高興得抱著他們的脖子吻，但現在我只是僵硬的沈默著，連謝也不曾謝一聲。

姐姐站在輪椅後，由我的肩上遞過來一盒繫著紫色絲帶的禮物，輕輕地放在我毫無知覺的膝上。上面附了一張滾著荷葉邊的小卡片，卡片上是姐姐一手漂亮的美術字「給蝴蝶」。

我只是坐著不動。媽媽趕緊為我拆開包裝紙，然後把它放在我的手上。

是一本日記。

「妳看，多漂亮！」

的確是一本美麗的日記，封面是一叢淺紫的花朵，花瓣間盈盈地停著一隻蝴蝶，姐姐一定為這份禮物費心了許久。但是我的心却迅速地發冷，直直的往下沈落。姐姐明明曉得，一星期前我才燒掉了我自十歲以來所有的日記。

那些日記是我過去生命的累積，可是我再也不需要它們了。過去的美好時光既然已離我遠去，我何必留著它們來比較我現在的痛苦和往後的悲傷呢？將那十二本日記投入火堆中的時候，我曾經哭著對自己說，我再也不寫日記了，就讓生命一片空白吧，如果這是上帝的旨意。

此刻，我仍然懷疑再度執筆記日記是和自己過不去，難道我真的要記下一篇篇破碎的文字組合，日日夜夜來啃噬自己破碎的心靈嗎？我真的要這樣傻嗎？

也許，我該趁早把這本日記撕了。

十一月十四 細雨菊花天

許若芬和王蘋來看我。在此之前，我不知己拒絕過多少次同學們的探望。這是自我出事以來，第一次「接見」她們。

她們的臉上帶著小心翼翼的笑容，盡力的裝出一付自然的樣子，可是在她們的眼底，我只能看見掩飾不住的憐憫。

「我們在報上都看到了妳出事的消息……」

可不是嗎？大概全世界都知道了，甚至連我自己也讀過那則新聞，那個記者標題落得好輕鬆——

「又是飛車騎士闖得禍

濃霧中 十八歲少女遭殃」

許若芬和王蘋手裏都抱著課本和筆記本，原本的清湯掛麵也燙成了鬚髮。是的，她們現在已經是大學生了，正是天之嬌女的時候，而我……

高三的時候我們三人總是一起上圖書館，偶而書唸得倦了，就躺在圖書館旁那片向陽的草地上，談著對大學生活的夢想；想起來仍歷歷如現，彷彿只是昨天的事。可是這一切都已離我好遠好遠，夢想永遠都不會再屬於我了。

她們都穿著及膝的裙子，那帶著健康膚色的小腿對我來說，是那麽難堪而刺目！

我一直很沈默，簡直可以說是一片全然死寂。王蘋把她作文的那套高調全搬了出來，列舉了一排殘而不廢的

名人，組合了一堆空泛的主詞動詞形容詞；我一句也沒聽進去，只是在心中狂烈的嘶喊著：我不要朋友！我只要我的兩條腿！

哦，天哪，我真的願意付出任何代價，否定任何事，甚至是我的靈魂賣給撒旦，只要能換回我的腿！

十一月十七日 北窗秋聲

一隻蝴蝶盈盈飛來，停在窗台那盆冰干島花上。

突然而來的衝動讓我捉住了她，把她放入一只封閉的玻璃瓶中，只留一絲絲空隙供她呼吸。她在瓶中慌張恐懼地撲擊，忙亂地揮動翅膀，但一切徒勞無用，掙扎的結果不過是撕裂了翅膀的邊緣。偶而由那美麗的翅膀上會灑落點點金粉，像空自美麗却無力挽留的生命。

如同一個貪婪的殺人狂緊守著他的獵物，我死死盯著這隻倒霉的生物。她的徬徨無助，使我感到殘忍的快樂，憂鬱的滿足。

現在，她已經停止了掙扎，正奄奄一息的躺在瓶底，只是偶而無力地揮動一下摧折破碎的翅膀，彷彿在證明她的絕望。

和我相同的絕望。

十一月十八日 金波淡玉繩低轉

一片空白。

十一月十九日 秋色老梧桐

蝴蝶死了。

我把裝著蝶屍的玻璃瓶扔進抽屜的角落，藉此逃避良心的譴責。可是，我無法不去想那隻蝴蝶垂死前的心情。趴在窗台邊，我先是撲訴地掉淚，接著終於失聲慟哭，為了不讓媽媽聽見，我把臉緊緊的埋在毯子裏。

多麼可憎可厭又可怕啊！只為了我自己想毀滅，就想讓別人和我一起毀滅，而且毀滅得更徹底。

我懷疑是否真有上帝的存在！如果她真的是我的牧者，為什麼現在我會坐在這輪椅上？我做錯了什麼值得她如此懲罰我？上天任意操縱我，就像我任意操縱這隻蝴蝶；上天不珍惜我，就像我不珍惜這隻蝴蝶。

只是，蝴蝶之死，尚有我為她垂淚；如果真有上帝，祂也會為我感到些許的悲哀嗎？祂會嗎？

十一月二十二日 簾捲西風

我的頭髮長了，垂過了肩，天生髮曲的波紋如微微的水漣。

以前我老愛和教官玩捉迷藏的遊戲，是護髮運動的極力擁護者。爸爸總是笑我愛漂亮，要多剪我一吋頭髮，簡直像是要我的命一樣。

過去，真的是永遠過去了。那些美好歡樂的日子，都與我相離相棄而去了。拜倫的詩句說：「白日莫空過，青春不再來。」我確實是在虛度我的青春白日，但這難道是我願意的嗎？我根本無從選擇，只是被悲慘的命運所選擇而已！

前途是一條黑暗的走廊，走廊的盡頭，是一扇釘死的門。

拿起剪刀，我毫不惋惜的一刀落下，喀喳，髮如落葉，紛紛飄墜。

望著鏡中的自己，我的眼前忽然一片模糊。

輪椅上的青春！

十一月二十五日 行雲隨風

我大概有一百年不曾揭開琴蓋了，我已記不得上一次彈琴是什麼時候。

琴蓋上滿是塵封的灰，如歲月的沈澱。小時候的恐怖想法又向我襲來——這多像一具黑色的棺木啊！如果是以前，如果我能站起來，我一定會把鋼琴上的蓋子打開，看看裏面是不是真的藏了一具屍首。

翻開琴譜，我挑了一首孟德爾頌的無言歌，猶豫了半晌，終於沒有彈。

十一月二十七日 飛絮混輕塵

窗外飄起幾只風箏，垂著長長的穗，快樂的在藍天裏翱翔。

我不知道我到底在過著怎麼樣的日子，每天就這樣百無聊賴地打發過去。大半的時間，我就是這樣呆呆的坐在窗口，望著窗外的世界——不屬於我的世界。

甚至連那些風箏的天地，都遠遠比我寬闊。我的世界只是這窄窄的斗室，加上一扇陽光不到的窗。

十二月四日 嫋嫋北風吟

媽媽聽從了姐姐的建議，為我請了一個鋼琴老師。

她們怎麼可以不先徵詢我的意見？她們怎麼可以擅自為我決定一切？我討厭看見任何陌生人，尤其是眼前這個人。

他的名字是夏紀德，東吳音樂系三年級的學生，主修鋼琴，副修小提琴。他的大學生身份隨時都在提醒我不

容逃避的悲慘事實！多殘忍！

我根本不要見他，死守在房間裏不肯出去，但媽媽却——噢，她怎麼可以這樣——媽媽竟然把他帶入我的房間來，對我說：

「這是夏老師。」

然後轉身對他說：

「我的小女兒，蝴蝶。她的鋼琴從前彈得不錯的，上了高中以後生疏了。以後還要請夏老師多費心。」

「夏老師」笑吟吟的望著我，他的笑意令我惱怒，什麼事值得他那樣高興？在壞心情的人面前，這笑容簡直是精神上的示威與侮辱！我討厭這個傢伙，討厭他白森森的牙齒，討厭他的銀框眼鏡，討厭他的襯衫牛仔褲，尤其討厭他說話的方式。

「嗨！蝴蝶，不要把我當做老師，那樣感覺太形式化了，還是讓我們做朋友吧，好嗎？」

他含笑著伸出了他的手，但我緊緊的把雙手交疊在腿上，僵硬的轉開了臉。
去他的朋友，我才懶得睬他！我早就沒有朋友了，我也不要什麼朋友！

十二月八日 冷月無聲

王蘋又寫了一封信來，劈頭就是：「每一個人都是自己命運的建築師……」我狠狠地把它撕成兩片、四片、八片、十六片……

誰需要妳的說教？誰稀罕妳的同情？

十二月十一日 苔深不能掃

今天是琴課開始的第一天。以後每星期三的晚上和禮拜日早上，我都得忍受和這討厭的傢伙在一起相處一小

時。
我餘怒未息，這些天和媽媽講話都惡聲惡氣的，怨她和姐姐串通好了來和我過不去。至於夏紀德，他當然是幫兇，我沒有和他合作的道理。

他問我最喜歡哪首曲子，我閉口不答，他不以為忤，他翻到舒曼的夢幻曲要我彈，試試我的程度，我惡意而愉快的拒絕了。

「不！」

「為什麼呢？他詫異的問：「不喜歡嗎？還是沒彈過？」
怎麼有這麼笨的人！他難道感覺不出人家對他的缺乏好感嗎？」

「我早就彈過了！」我衝口而出，聲音冰寒的有如冰塊碎裂。

「那麼，試試這首如何？」

那是小約翰史特勞斯的藍色多瑙河。我心頭一陣火起，他偏偏挑了一首我不會彈的！

「還是不喜歡？沒關係，我彈給你聽好了。」他就那麼自顧自地彈起來了。

誰要聽你的？我哼了一聲，把臉轉向窗外，表示對他的漠視。但是這首曲子太美，是我最喜歡的曲子之一，幾乎是不自覺中，我把臉轉了過來，出神的看著他靈活修長的手指在雪白的琴鍵上跳躍。唉！我不能否認，他彈得真好！

「現在，妳喜歡了嗎？」彈完之後，他笑著問我。

這個人可真陰險！我竟然有如受了催眠般的喃喃回答：「喜歡。」可是話還沒說完就悚然一驚，後悔不迭。

由於我已經生疏太久了，夏紀德決定暫時不教我新的曲子，只是幫我復習從前的舊課程而已。我的指頭經年未曾碰過琴鍵，生澀的緊，他表現了驚人的耐心糾正我一再重覆的錯誤，可是我並不覺得我該感激他。我何必感激他？這是他應盡的義務！

十二月十六日 黯黯青山紅日暮

晚餐的時候，在一片沈寂之中，爸爸忽然告訴我，雖然我堅持不肯去上學，但是他還是到學校去為我辦了保留學籍的手續。

「妳有沒有想過再回到學校去唸書？畢竟這是妳好不容易才考上的大學，難道就這樣放棄了嗎？」

我的心彷彿被一隻無形的手緊緊絞扭著。如果不是那場車禍，我現在已經是大學一年級的學生了。知道自己壞了一切，使我由雲端墜入谷底，由天堂謫入地獄。

我這樣怎麼能去上學？我害怕別人的眼光！他們會怎麼看我？憐憫？還是同情？不！我受不了！

我放下筷子，以搖頭做為答覆。

爸爸歎了一口氣，只是苦惱的和媽媽對望了一眼，什麼也沒說。

晚餐後，姐姐把外套披在肩上，笑著對我說：

「蝴蝶，我們到外面去散散步怎麼樣？今天有夕陽呢。」

我像是躲避瘟疫般迅速地轉開了我的輪椅，急急往自己的房間而去。

十二月十九日 商略黃昏雨

我做了一個夢。

夢裏，彷彿我就是「古堡驚魂」這個故事裏那個只有上半身的女幽靈，終夜飄啊飄啊的在古堡各角落尋找她失落的兩條腿，驚懼的悲泣著……

我哭喊著醒過來，滿頭冷汗，不住瑟瑟發著抖，夢中詭譎恐怖的情景仍然霸道的盤桓不去。

「怎麼回事？蝴蝶？」媽媽在隔壁房裏揚聲問著。她也許是被我驚醒，也許根本就是失眠。

我沈默著，沒有回答。

一會兒之後，臥房的門被輕輕推開了，媽媽輕輕地走了進來。我背對著她，閉著眼，假裝睡得很熟。她輕輕的替我撩開額前的髮絲，輕輕的替我拉好被褥，然後，輕輕的走了出去。

十二月二十一日 驟而初歇

傍晚時分狂風大作，緊接著傾盆大雨從天空奔騰而下，如千軍萬馬向地面砍殺而來，聲勢驚人。

從小就患著風濕痛，一到雨天，我就兩腿酸痛的死去活來，爸爸的高梁酒不知被我費去多少當治療風濕的偏方摩擦，但毫不見效，我淒厲的哭號聲總是比窗外的風雨聲還浩大。只是那時哪裏想得到，原來能患風濕還是很幸福的一件事呢，最起碼腿是活的，能感覺，能知道痛，而現在呢？

這麼大的雨，夏紀德大概是會來了，我這麼以為，所以十分放心的在客廳落地窗上就著結霧的水氣畫著圖案，沒想到他竟然還是來了，渾身濕透，狼狽不堪。

媽媽一邊忙著拿乾毛巾，燒熱茶，一邊問他：

「沒帶傘嗎？」

「帶是帶了，可是雨太大，根本遮不住。」他話剛說完，就打了一個噴嚏，嘴唇的顏色看起來略顯蒼白。

「你不要感冒了？」媽媽歉疚的說：「真對不起，這麼大的雨，還麻煩你跑這一趟。」

「不！」他認真的說，笑著看了我一眼：「本來就該來的麼。」

今晚的琴課，我乖巧多了。

十二月二十四日 碧雲天

現在，我正坐在窗邊，窗台上攤著我的日記。

棉絮般柔軟的白雲，懶洋洋地倘佯在席夢思一樣的藍天裏，隨風變幻各種姿態，悠然自在。

啊，如果我也能化為一朵雲——

十二月二十八日 落葉風前舞

今天接著彈上回那首曲子的後半。最後一小段十分複雜，我重覆彈了許多次，還是困難重重，險惡處處，灰心的幾乎想放棄不彈了。但是夏紀德不斷的在一旁加油：

「慢慢來，相信妳自己，我知道妳會彈得很好。」

他似乎比我更有信心，而我對自己却是半信半疑。

當那艱澀的四小節終於能自我手中流利的彈出來時，他笑了，揚聲說：

「妳瞧！是不是？」

無論如何，我現在同意重新學琴的確還不壞！

一月一日 芳華如流

新的一年又開始了。

可是對我來說，這並不代表什麼意義，所謂的光陰，只是日曆上變換的數字，除此無他。

一月四日 風使叩窗榻

夏紀德送了我一本經典名曲集的琴譜，他說這是新年禮物。

我不知道該回送他什麼，就把私藏的一塊奶油蛋糕奉獻了出去。他故作驚喜的說：

「啊，太好了，真是完美的禮物。我正餓得要命呢。」

他誇張的吃著那塊蛋糕，嘖嘖作響以示其美味無比，嘴巴四周沾了一圈奶油，好滑稽喲！我忍不住前仰後合

的大笑起來，遞了一面鏡子給他，嚷著說：

「你看你的樣子，你看嘛。」

他並不伸手去接，反而對那面鏡子扮了一個鬼臉，這下我笑得更厲害了。

好不容易，我止住了笑。他以紙巾拭去臉上的奶油，含笑望著我，溫柔的說：

「妳笑起來好可愛，無憂無慮，天地彷彿都化開了。蝴蝶，謝謝妳，這才是我最想要的新年禮物。」

一月十二日 翦翦輕風陣陣寒

王大夫又來了，帶著他那些針針管管。

我的腿上早已針孔滿布，但是仍然沒有一點反應。王大夫不停地鼓勵我，不要灰心，還是有希望的，只要妳

有信心一切都會好轉的……我根本不相信這些鬼話，心情黯然的像天邊沈沈的烏雲。

王大夫走後，照例，我又趴在窗台上，望著窗邊那株芙蓉，眼淚如斷線珍珠，一顆，一顆地，往下墜——落

一月十五日 疏星度河漢

夏紀德問我最近讀了些什麼書，我的臉紅了起來。

「沒有，我很久沒有讀書了。」

「那不是太可惜了嗎？」他站在我的書架前，抽出一本泰戈爾詩集，輕輕拭去上面的灰塵。「妳有這麼多好書。」

他走了之後，我把輪椅旋向書架。那由地板直堆到天花板的書羣彷彿要向我傾覆過來，令我覺得沈重的暈眩。那是我生命的痕迹，每一本書都有我過去的記憶，每一本書都有我的手溫與心情。而今書架上積著厚重的灰塵，我忽然覺得恐懼起來，恐懼生命將由這些越積越厚的灰塵所掩蓋，終至滅頂。

自從去年夏天那場車禍以來，我度過了多沮喪消沈厭世消極的日子？以後，我是不是還要繼續編織這面封鎖自己的網。

一月二十一日 菊花枝頭生曉寒

姐姐由東海回來，帶給我一籃紅草莓，每一個都有巴掌那麼大，握在手裏沈甸甸的。陪她一起回來的楊哥哥帶給我的是一盆紫色的矢車菊。

晚餐上，楊哥哥坐在姐姐旁邊，他溫文儒雅，她笑靨如花。媽媽直把菜往楊哥哥碗裏挾，爸爸嚷著要人家乾杯，一頓飯拖拖拉拉的吃了三個小時，賓主盡歡。

夜裏我半躺在床上，一邊吃著草莓，一邊看著夏紀德借我的「先知」。送走了夏紀德的姐姐走進了我的房間，在床沿坐下，輕撫著床頭櫃上那盆矢車菊，唇間漾著幾乎是不自覺的笑意，眼中如夢似幻，唉，正是那種被邱比特一箭射中後無藥可救的模樣。

我斜睨著她，她渾然未覺。燈光流瀉在她白皙的臉頰上，邊緣帶著一點點光。她微微垂著眼，長髮半掩凝脂，看起來好美。我對那個楊哥哥突然產生了強烈的妒意。

「妳要好好好的澆水呀，這花兒嬌弱，天氣又寒，別讓她枯萎了。」天哪，連林黛玉的口吻都出來了。我猛然就撲倒在她懷裏，差點沒把她那盆寶貝菊花打翻。她吃了一驚，隨即抱住我，笑問：

「這是幹嘛呀？」

「把它砸了，我不喜歡這盆花了。」我搖著她的手：「姐，妳永遠是二十二歲好不好？不要嫁給楊哥哥，一輩子只當我的姐姐。」

「妳在胡扯什麼？誰說我要嫁給他了？」紅暈染上她的頰，頰上現出甜甜的梨渦。「而且就算我永遠是二十二歲，妳也會長大啊。」

「那有什麼關係？等到我二十三歲，妳還是二十二歲，就換我來當妳的姐姐嘛。」

我雖然笑鬧著胡言亂語，心中却悚然一驚。是啊，我不可能永遠停留在十八歲，未來的路還那麼長，盡頭遙不可及，我該怎麼樣度過我往後的生命？我能以什麼做為我路上的扶杖與支柱？

一月二十九日 風住塵香花已盡

今天沒什麼彈琴的情緒，一首徹爾尼練習曲怎麼樣也練不好。最後，我乾脆蓋上琴蓋，對夏紀德建議：

「算了，不要彈了，我們還是來聊天吧。」

「哪有這麼霸道的學生？」他的眉毛高高的挑了起來：「竟然自動下課！」

「是你自己說不要把你當老師的嘛。」我振振有辭：「你說我們是朋友，我只是聽你的話奉命行事而已。」他說不過我，只好投降認輸。

為了找一張我從前畫過的畫給他看，我翻遍了書桌也找不到那本速寫簿，却在最下層抽屜裏翻出了一只玻璃瓶。

「這是什麼啊？」

瓶子裏是一個泛黑泛黃，說不上是什麼顏色的東西，薄薄脆脆，像一張燒過的紙片。為了看得更仔細些，我把它湊到眼前，好奇的端詳，這回，我總算看清楚了。

天啊，它……它竟然是被我拘禁至死的那隻蝴蝶！

我的眼前一黑，不能自己的發出一聲恐怖的尖叫，手一鬆，那瓶子墜落在地上摔個粉碎。

夏紀德彎下身去，在一片破碎裏研究了半天，下了結論：

「不過是一隻域的屍體罷了，妳的膽子怎麼這麼小？」

我心有餘悸地發著抖，沒有力氣去更正他愚笨的研究結果。當他拿著掃把要掃時，我才喊了起來：

「不要這樣！」

他詫異的看著我。我歎了一口氣，輕輕的說：

「陪我到院子裏去好嗎？我想埋葬這隻蝴蝶。」

這是自那場車禍之後，我第一次跨出門檻，雖然只是自家的庭院。

在那株芙蓉下，夏紀德把威著蝶屍，權充棺材的火柴盒放入挖好的洞穴之後，我把手中的一抔土灑向那小小的墳塚。我們兩人久久沒有交談，然後我聽到在我身後這麼唸著：

「塵歸塵，土歸土。生命歸生命，死亡歸死亡。原來的歸原來，往後的歸往後。」

他的話突然令我眼中注滿了淚。我任淚水自臉頰緩緩流下，任風的手輕輕的將它拭乾。

一月三十一日 月上雲收

紀伯崙的「先知」裏，在「自由」一章中這麼說：

「你將真正自由，並不是當你的日子不再有一絲掛慮，你的夜晚不再有匱乏和悲痛時；而是當這些事箍緊了你，你仍能脫昇出來，安適而自在時。」

我想我應該好好的思索這段話。

二月五日 晚涼天靜月華開

早上趁夏紀德還沒來之前，我先練那首「藍色多瑙河」，這是我自己偷偷練的曲子，已經練了好一段日子了。我打算在他教我之前先把它練得爛熟，給他一個措手不及的驚喜。

可是怎麼彈都不好聽，一點也沒有河水流動的感覺，因為我無法踩鋼琴踏板，共鳴箱震動的悠揚效果就無法發揮出來。我一遍遍心煩氣躁的彈著，心裏也一遍遍煽著怒火——我恨我這雙毫無知覺的腿！不能跑不能走不能跳也不能動的腿！它讓我哪裏也不能去，它讓我什麼事也做不好，它讓我不能去上學，它甚至讓我琴也彈不好！放棄了鋼琴，我以拳頭在琴鍵上奮力敲打，刺耳慌亂不諧調的琴音迴響在房中的每個角落，那是我心中的嘶喊——我恨這雙腿！我恨這被咀咒的、殘缺的生命！留著這雙沒用的廢物做什麼？定期接受那些針管測驗，它永遠毫無反應！留著它做什麼？留著它做什麼？

當自棄累積為絕望時，我拿起桌上水果盤裏的水果刀，撩起腿上的毯子，沒命地往大腿上插。

買完菜的姐姐正好推門進來，一見之下大驚失色，丟下菜籃，奔過來搶走我手上的刀，喊著：

「妳瘋了是不是？」

我低頭一看，厚厚的牛仔褲都被我割破了，紅色的血正緩緩滲出來，在藍色的布上染成一片醜陋的黑。我的血不斷自我體內湧出，這片黑也就不斷擴大，可是我依然沒有感覺，我感覺不到痛，也感覺不到那血液的湧出。行屍走肉！這不是行屍走肉是什麼？我但願我乾脆因失血過多而死算了。我的眼淚奪眶而出。

「別管我！」我哭喊道：「讓我死了才好！」

姐姐氣得發抖，顫顫揚起手，大概是準備給我一個巴掌，但半天之後又頹然放下，拿著那把水果刀轉身走出

了我的房間。

一會兒之後，姐姐提著醫藥箱又走了進來，一面為我包紮傷口，一面平靜的說：

「還好爸媽不在，不然他們會有多傷心呢？蝴蝶，妳不再是小女孩了，別再讓別人為妳擔憂，好嗎？」
姐姐的手上也是一道裂口，細細的血絲正順著她白嫩的手腕滲流，這一定是剛才在搶奪我手上的刀時被割傷的。

包紮完後，她站起身，淡淡的說：

「妳自己好好想想吧。」
歎了一口長長的氣，她走了出去。

我怎麼會做出這樣的事來？我真的不知道自己在做什麼！難道是我的潛意識裏一直隱藏著自戕的慾望麼？太可怕了。我搗住臉，細細的哭著，覺得徹底的空白和疲倦。我怕渺不可知的未來，我怕未來只有失望和絕望。

偶然間一抬頭，才發現夏紀德正站在門口默默的望著我，不知道他從什麼時候起就站在那裏，也許剛才的一切他都看見了。我覺得自己像個拙劣的演員，正演出著一場可笑的悲劇。

「你想嘲笑我，對不對？」我對他突然產生敵意，這是一個演員在演出失敗之後對觀眾的敵意。「你笑啊，你為什麼不笑？笑我是個什麼也不能做的殘廢，笑我是他人的累贅。」

他走過來，在我面前的琴椅坐下，托起我滿滿了淚的下巴，一字字鄭重的說：

「沒有人會嘲笑妳，除非妳嘲笑妳自己。失去雙腿並不是就失去一切，妳還擁有很多其他的東西，妳有溫暖的家庭，有愛妳的朋友；妳有手可以彈琴、寫作、畫畫，妳有眼睛可以觀賞風景，妳有腦子可以思想，妳還是可以做很多很多事。妳不是別人的累贅——除非妳放棄自己，甘願成為別人的累贅。」

「說得多麼容易！你們都有正常健康的身體，你們當然可以高興怎麼說就怎麼說，你根本不能了解也不會了解，不了解失去雙腿是怎麼樣可怕的感受，曾經是你身體的一部份，但後來不再屬於你了，你和它毫無關係，你的生命是殘缺的，你不可能了解——」我的話因哽咽而支離破碎，還有歇斯底里的語無倫次。

他靜靜的望著我，低低的說：

「我知道妳的感受，蝴蝶，我真的知道。」
我被他激怒了，狠狠拂開他的手。

「你怎麼可能知道？你一辈子也不會懂！」

「我知道的。因為，」他笑了笑，平和的口氣未曾改變：「我和妳一樣，也失去了我的腿。」
什麼？我愕然的望著他，覺得我一定是聽錯了，不然就是他瘋了。
「你失去了：——什麼？」

他不說話，只是彎下腰去，撩起右腳的褲管。

我的視線順著他的手勢望去，停在他的小腿上，乍看並沒有什麼不對，稍後才漸漸發現那其實不是腿，或者該說不是正常的，有血有肉的腿，而是——義肢！

我完全全的呆住了。義肢！這怎麼可能呢？

「我……我從來都不知道……」我嚙嚙的說：「你為什麼從來都沒有告訴過我？」

「因為我從來都沒有意識過自己這方面的缺陷。」他的臉上依然是那一貫坦蕩無翳的笑容：「我並不覺得失去一條腿就等於失去全世界。它的確會帶給我一些不方便，但那些都是可以克服的，只有自己過份膨脹無力感的時候，才真的什麼都不能做，那不是因為妳失去了腿，而是妳不相信你自己！蝴蝶，身殘並不可怕，可怕的是心殘。失去了腿，妳還可以用手去做許多事；失去了生存的意志，才真的是失去了一切。」

他怎麼可能這麼樂觀？他怎麼可能如此平靜？他不怕未來嗎？他不擔憂可以想見的挫折嗎？我忸忸的望著他，艱難地吞吐著：

「可是……可是你……」

「我也曾經怨天尤人過，也曾經像妳一樣自棄絕望過，但是後來我從信仰裏獲得了力量。不，不要誤會我的意思，我並不是一個教徒，但是我有自己的信仰，它不屬於任何教派也沒有任何教條，它只是我心中一股源源不絕的力量——精神力量！我信仰我自己的意志，我相信憑我的意志，我可以主宰我自己！」

我咬著唇垂下頭，但他托起我的下巴，讓我不得不面對他的眼睛，那對溫柔中帶著霸道的眼睛！

「不要逃避妳自己，更不要放棄妳自己，如果妳存心讓自己沈落下去，真的就沒任何人能幫助妳了。生命是用來鍛鍊靈魂的，當命運來凌辱妳的時候，妳是願意驕傲的站起來呢？還是願意躲在角落裏手足無措的哭泣呢？」

深夜，我獨自靜坐在未開燈的房間裏，窗外的月光為簷間漫上一層銀紗。夜涼如水，夜闌人靜，不能安眠的只有我澎湃起伏的思維。

二月六日 南國正芳春

早晨，媽媽像以往一樣來為我料理一切，我這才猛然發現，這段日子以來她憔悴的太多了，額頭上添了皺紋，兩鬢增了白髮，在這半年之內她彷彿一下子就老了，這都是為了我，她的小女兒！

「謝謝您，媽！」第一次，我抱住了她，向她道出誠心的感謝，喉間湧上的一股酸楚漫向眼眶，剎那就模糊了我的眼眶。

媽什麼也沒說，只是輕柔的拍著我的背，像小時候我受了委屈投到她懷裏時一樣。

早餐過後，我揚聲對姐姐提議：

「姐，外面有陽光耶！我們去散散步好不好？」

她怔了一下，然後臉上慢慢現出了笑容。

姐姐推著我的輪椅出門的時候，媽媽笑得比楊哥哥送姐姐回來那天還高興。我要等晚上爸爸下班回來時告訴他，我決定今年九月復學，而在這段日子之內，我要先把鋼琴練好。

好久好久不曾呼吸這麼新鮮的空氣！天是這麼藍，雲是這麼白，微風是這麼溫柔，而杜鵑已在枝頭盛開。我想起樂府詩集裏那首歡樂春歌，在心裏唱了起來：

「春林花多媚，春鳥意多哀

春風復多情，吹我羅裳開」

「春天來了！」我笑著對姐姐說。她捏捏我的手，也笑了。

這正是南國芳春，好花時節。而我正年輕。



何光明

民國三十九年七月二十四日生

台灣省基隆市人

省立台北師專畢業

輔仁大學法律系畢業

經歷／

教師、記者

現職／

葫蘆國小教師

作品／

詩類「升旗」、「莫那魯道的悲歌」

散文「寫給祖國的七封信」

影中人

短篇小說第二名 何光明

(一)

九月，師大附近。

我正在一家眼鏡行配戴近視眼鏡。一個身材高挑而苗條的女孩走了進來，臉孔令人直覺美得很有氣質。她一出現，就強烈地吸引了我。她對老闆笑著，說她是來拿半年前訂製的近視眼鏡。

「我以為妳不來拿了，」老闆說：「怎麼一去就是半年，不見了人影！」

「我的病又發作了，」她滿臉是笑地回答：「辦了休學，住了院。」

「哦！」老闆不再多問一句。

我倒有些吃驚，眼前這麼漂亮的女孩，會害什麼病來？而且一病就病上半年？正在納悶不解，那個女孩好像發覺我一直盯著她的側臉看，轉過身來，主動和我搭訕，一副平易近人、落落大方的樣子。

「我告訴你噢，」她說：「我有精神病！」

「妳好好的嘛！妳騙人！」我仔細注視着她。

「是真的。」

我露出不信任的笑容。

「現在正常了，才回來上課。」她繼續說。

「怎麼可能？」我發覺她皮膚雪白細膩，異常動人。

「我不騙你，我是瘋子，一發作起來……」

她滔滔不絕，我只有靜聽的份。

老闖始終聽而不聞。

過了很久，她終於把話說完。

「妳是師大的學生嗎？」我緊接著問她。

「是啊！」

「什麼系的？」我看著她的一雙大眼，深沈、清澈而閃亮。

「美術系！」

「幾年級了？」我看著她的一隻高鼻子，挺直靈巧，但不失肉感與柔和。

「五年級了，我唸的是夜間部。」

「貴姓？」我看著她的兩瓣唇，柔軟、豐潤而鮮紅。

「姓蕭。」

「芳名？」我試探。

「春言，春天的春，不善言辭的言。」

回答毫不猶豫，我倒有點意外。

「她很健談啊！」

「那裏！」

「這是我的名片，請指教。」

我遞了一張名片給她。

「你還是老板哩！」

「不！店是我爸爸開的。」

「你看起來好年輕，還以為你是學生。」

「我是前年畢業的，輔大國文系。」

「看起來是有中文系的樣子。」

「中文系的樣子是什麼樣子？」

「感覺得出來，說不出來。」

「留個電話給我好嗎？」我再試探。

「我住學校校舍，沒有電話。」

「真的嗎？」
「真的。」

我們在眼鏡店門口分手，我凝視著她的背影，直至消失在我的視界裏。

(二)

蕭春言，師大夜間部，美術系，五年級，這樣的了解太少了。她的故事使我既同情又好奇，她的美更使我時常想起她。我寫了一封信給她。我從來沒有和女孩子交往過，這是第一封寫給異性的信。

她的回信很快就到了，字迹潦草不堪，而且很醜，讀起來十分累人。人是一回事，字是一回事，我感到十分意外。魚雁往返不停，情況順遂，坦白說我的確相當喜悅。喜悅中又藏有一絲遺憾：人給我的印象是純潔而美麗的，信的內容所展現的却是一種複雜而恐怖的世界：歷盡滄桑，危疑驚駭。外表稚嫩，內裏却是一顆蒼老的靈魂，備受壓抑與折磨。對我而言，那是未知的世界，難解的靈魂。

「病情發作了，我會拿刀片割腕，也會攻擊別人，很可怕的。這種病，註定一輩子也好不了。藥，只有靠藥力來控制。要不然，一旦發病，我完全失去自制能力，連吃飯、洗澡、方便都要靠人幫忙，比白痴還白痴，簡直就是一個植物人，不同的是，我會傷害自己和別人，六親不認。」

「我自殺過好幾次，每一次都是精神病發作。只有第一次自殺不是，那是純粹的生病。我從小體弱多病，母親為了照顧我，受盡折磨，我於心不忍，第一次自殺，就是在忍受不了病痛時，突生短見，想要一了百了，解除母親和自己的痛苦。結果自殺當然沒有成功，在緊要關頭，我想到母親失去了我，會更加痛苦，便放棄了。是母親救了我，在垂危之際，我隱約聽到母親淒厲地呼喚著我的聲音。」

「兩年前，我就該畢業了。我總共休學過兩次。我住過精神病院。男朋友一個個都離開了。等我恢復正常，男朋友一個個又都回來了。」

「你說我漂亮，大家都這麼說。漂亮應該使我自豪，病却使我自卑。走在路上，我知道很多男孩子在看我，可是我的頭低低的，就是抬不起來。」

「漂亮，是一面鏡子。別的漂亮的女孩子，也許終身看不到男人情愛的醜陋；我的漂亮和病情，使我看到了，也心領了。」

每一封來信，我逐字辨識，那些觸目驚心的句子，便使我終日耿耿於懷。我期待她的來信，她的來信又使我心生莫名的不安，在不安的感覺裏，我對她的同情與好奇日愈深切，終而使我發現自己好像對她有了一份牽牽掛掛的愛。

她很喜歡寫信，我的去信，每信必覆。即使我未去信，她也會主動來信，所以她的信寫得比我多。她每一封

信都寫得很長，有說不完的話。她把我看成一個什麼樣的人呢？

(三)

「王孝忠！」

有一天，我正在照相館裏枯坐，突然聽到有人叫我。擡頭一看，有兩個女孩子已推門而入。

「是你，蕭春言！」

「不錯，你還認得我哩！」

「怎麼敢把你忘記？」

「真的啊？」

「怎麼，要來，也不事先打個電話！」

「我們要到教堂做禮拜，路過這裏，順便進來看你的。」

「妳是基督徒？」

「是啊！」

「介紹一下吧！」我看了一眼另外一個女孩子。

「我最要好的同學——黃英！」

「黃小姐，妳好。」

「黃英，他就是我跟妳提起過的王孝忠！」

「王先生，你好。」聲音既嬌且甜。

「果如其名，聲如黃鶯。」

「是英雄的英！」

黃英自己立刻糾正，我特別仔細地看了她一眼，外型和蕭春言十分近似。

「該照畢業照了吧？」我說。

「還早哪！」蕭春言說。

「畢業班了！畢業照，不嫌早！」

「拉生意啊？」黃英，笑了更美。

「說照就照。」我向內室一擺手。

「技術如何？」春言問。

「不滿意，不要錢。」

「黃英，妳看如何？」

「好吧，反正遲早要照。」

「請吧。」

我帶她們進入照相室，她們兩個穿起學士服、戴上學士帽，各照一張獨照，另一張合照。

照相完畢，回到櫃台。

「照片一定很漂亮。」我說。

「多少錢？」春言問。

「不用了。」

「為什麼？」

「給妳們當畢業禮物！」

「那怎麼好意思？」

「畢業的時候就不另送東西啦。」

「我一定要算！」黃英說。

「畢業禮物那有不收的？」

「你不收錢，我們不來拿照片。」春言說。

「拿照片時再算錢吧。」

她們聊了一陣後，說要走了。

我送她們到門口。我在門外站著，她們走了一段路後，回頭笑著，看見了我，便又揮手，我也揮手，目送她們走遠、消失。凝望春言的背影離去，這是第二次了。

我把照片洗出以後，另外放大了一張蕭春言的，10×14，貼在我臥室的牆上。

有一天，父親進入我的臥室，我坐在書桌前，正凝神注視著照片上春言的臉。

「她是誰？」父親問。

「女朋友！」我回答。

「真的？很漂亮！」

「還早哩，剛認識。」

「什麼時候帶回來給我看看。」

「以後再說吧。」

(四)

春言打電話來問照片，我乘機約她見面，我好把照片帶出來。第一次邀請她，她就赴約了。

我們在台北吃過中飯，便動身到故宮博物院去參觀。到了目的地，走階梯而上，我建議為她照一張相。

「不！」她堅決地說：「我不照相。」

「為什麼？」我很感意外。

「不為什麼。」她淡淡地說。

「可是我已經把照相機帶出來了。」

「很抱歉。」

「不要說抱歉。」

「我可以幫你照。」

「妳不照，我也不照。」

整個下午在故宮博物院裏參觀，我始終悶悶不樂。我以為漂亮的女孩總是喜歡照相的，而且我也勉強算是一個專業攝影者，與沖沖地帶了一個上好的相機出來，結果竟派不上用場。

離開故宮博物院，走下階梯，我又試探她的意思。

「照張相吧？」

「不要。」她很篤定地笑著，沒有一絲生氣的樣子。

「照一張就好。」

「不。」

「一張也不照？」

「不。」

「好吧，隨便妳。」

沈默地走著，走著，階梯下完了。

「下個星期日，我要到野柳去寫生。」她開口說話。

「我陪妳去。」我說。

「你喜歡畫畫嗎？」

「從小就喜歡。」

「你畫得如何？」

「妳等著瞧。」

那一天，在野柳，我第一次看到了她的畫。野柳海邊彩色明亮的景緻，在她的畫紙上變成了接近單一灰色的世界。

「妳不喜歡美好的現實？」

「現實的美好不真實。」

「為什麼？」

「真的美好，就不叫現實了。」

「現實至少沒有妳畫的那麼壞。」

「你的畫太明朗，太艷麗。」

「我把現實變得更美好。」

「那就更不現實了。」

「美術，不就是這樣？」

「你是天才。」

「我不懂美術。」

「我是說實踐。」

「實踐什麼？」

「你會畫，你可以畫。」

「真的嗎？」

「你為什麼不唸美術系？」

「沒考上。」

「你是天才。」

「妳呢？」

「我不是。」

「妳是科班，我不是。」

「所以我說你是天才。」

「不要開玩笑。」

「我是說真的。」

「天才？」
「嗯！」
回程一路上默默無言。

(五)

第三次見面時，她就要放寒假了。
我們在「西海岸」西餐廳吃飯。
「一直還沒問妳，府上那裏？」
「西海岸。」她詭譎地笑。
「西海岸很長。」
「是啊。」
「那叫我怎麼找？」
「你要找什麼？」
「找人。」
「找誰？」
「找蕭春言小姐。」
「找我？」
「找妳。」
「幹嗎？」
「過年準備到西海岸一遊。」
「西海岸？冬天冷哦！」
「那就不到海邊，只到府上坐坐。」
「你台北的家不是很溫暖嗎？」
「怎麼？不歡迎？」
「以後再說吧！」
「以後？」
「對。」

「電話呢？」

「學校宿舍沒有電話。」

「妳知道我要的是府上的。」

「沒有。」

「真的？」

「真的。」

「假的。」

「我不騙你。」

「我知道妳騙我，現代人家那一個沒電話？太少了。」

「我為什麼要騙你？」

「妳怕我追到家裏去。」

「怕？」

「那麼就留下地址。」

「寫信？」

「我們不是一直在寫信嗎？」

「我的父親管教很嚴。」

「多嚴？舉例而言！」

「高中時代，有一個男生想跟我做朋友，有一次，他偷拍了我在學校運動場上的一張照片，又寫了一封信，齊寄到家裏來，父親把它撕了，然後才拿給我……」

「高中時代已經結束了。」

「後來父親的確改變管教的作風了。」

「什麼時候開始改變的？」

「我得了精神病以後。」

「哦——」我不再追問，保持沉默。

「你還要寫信來嗎？」她乘機反擊。

「由妳決定。」

「父親反對我學美術。」

「妳不是學了嗎？」

「父親內疚很深，不再反對我。」
「好父親。」
「高中開始補國畫，現在讀美術系，他每個月的新水幾乎都給了我。當然，包括我在台北的生活費。」
「令尊在那高就？」
「中學教師。」
「教師應該很懂得教育心理。」
「你是在批評我的父親？」
「抱歉。」
「他的確管教太嚴。」
「怎麼嚴？除了撕信……」
「除了撕信，我不會再說別的。」
「我懂了。我大概沒希望了。」
「我該恨我的父親，但是我不。」
「妳做得對。」
「他因內疚而順從我……」
「他是應該為妳著想。」
「我知道他不會反對信，至少表面上不會了。」
「妳還是不願意做，妳在為他著想。」
「謝謝你瞭解我。」
「妳長大了。」
「我已經二十五歲了。」
「妳排行老幾？」
「老大，五個妹妹，沒有兄弟。」
「妳爸爸希望……生個男孩？」
「多此一問。」

(六)

寒假很短，終於過盡。

寒假期間，我對春言的思念特別濃烈，既不見人，又不見信。我對她的愛，也因為對她的瞭解增多了一點而加深了一點。寒假結束前幾天，我就先寫了三封信寄到她的學校去。寒假的斷絕，我擔心她是否有意疏遠。還好，她一回到學校，立即給我回信。學校開學了，我們的交往也隨著重新開始；一切都未變啊，我的擔心是多餘的。

不是寫信，就是約會。我陪她去看畫展，她陪我去看攝影展。我們講好每週日必整日相伴，真的從不爽約，直到我向她求婚。我以為她會答應的，沒想到她會拒絕。

「坦白說，春言，我很意外，也許我太單純了。」

「問題不在你，在我。」

「感情不夠？那我可以再等。」

「我還不適宜結婚。」

「為什麼？」

「畢業後我要賺錢，回報父母一段日子。」

「那跟我們結婚不一定有衝突，結婚以後妳一樣可以做事，一樣可以寄錢回家，照顧家裏，我家的環境很好，經濟上還可以再支持妳一點……」

「我是老大，我要做個榜樣，不能一畢業就結婚……」

「春言——」

「這不是最重要的問題，還有更重要的。」

「什麼問題？」

「我的心理問題。」

「我接受妳，包括一切。」

「我知道。我自己沒有信心。」

「我支持妳。」

「我擔心我的病隨時會發作。」

「那妳更需要我的照顧和幫忙。」

「我考慮過我們結婚的問題了，也是在最近，在妳提出之前。」

「考慮的結果就是要叫我失望？」
「婚姻是要互相付出，互相犧牲的。我要再觀察自己一段時間，如果我連自己都無法照顧自己，是沒有結婚的資格。你懂得我的意思。」

「一定要我再等？」

「你可以不等。」

「春言！」

「我這樣做，這樣說，正表示我對你——不是無情。」

「要等多久？」

「兩年。」

「一定要這樣。」

「要。」

「感情的力量可以使妳像正常人一樣，妳的擔心其實是多餘的。妳對愛情信心不夠，低估了它的力量。」

「不！母親的力量曾經支持我，我還是一樣再崩潰過。」

「愛情勝過親情！」

「不要這樣比。」

「妳為什麼要考慮那麼多？」

「不多，絕對不多。」

「沒有這個問題，也會有別的問題，每個女人都像妳這樣，沒有一個人結得了婚。」

「原諒我。」

「結婚需要一點勇氣與衝動，妳太冷靜理智了。」

「結婚與戀愛不同，正需要冷靜與理智。不是有這種說法嗎：戀愛可以盲目，結婚不能盲目。」

「我沒有盲目，妳的情況，第一次跟我在眼鏡行見面時，妳就跟我說過了。」

「我知道。」

「我沒有盲目，妳也不能太冷靜理智。」

「我沒有。」

「激動一點好嗎？春言！」

「你不肯原諒我。」

「是很不想原諒妳！」

「那表示你愛得不够，情到深處無怨尤，不是嗎？」
我發現春言的眼角盈滿了淚水。
我沈默地凝視著她。
「兩年？」我說，輕聲地問。
「兩年！」她答，輕聲地說。

(七)

春言曾患精神病的事，我從來沒有跟父親提起過。有一天深夜裏，店門關了，父親說有事要與我商談，我們父子便在客廳裏坐了下來。

「你和蕭小姐感情怎麼樣了？」
「很好。」
「她曾經患過精神病，你知道嗎？」
「……」我訝異地看著父親。
「你知道，嗯？」
「……」我點頭。
「你為什麼不告訴我？」
「爸，你怎麼知道的？」
「你不要問這個。」
「那是過去的事了，現在她已經恢復正常。」
「你相信她不會發作？」
「我有信心。」
「信心是不夠的。還有，你確知這種病不會遺傳？」
「她不是先天的，她是受到壓力、刺激……」
「你確知不是先天的？」
「她讀高中的時候才發生……」
「你確知沒有先天的原因？」
「她……」

「你確知沒有潛在的因素？」

「……」

「我反對你們繼續交往。」

「可是——」

「我堅決反對！」

「可是——」

「我絕對是為了你好，我是你的父親。」

「可是——」

「我知道你會痛苦，但是，你必須慧劍斬情絲。」

「爸爸——」

父親此後積極為我物色對象，都被我婉拒了。有一次，我們父子倆去郊遊，遇到另一個人家，原來他已和人約好，臨時我才發覺，那是一次正式的「相親」。我被安排和一個女子同座同行。我有意敷衍，顯得心不在焉。事後，父親告訴我，對方家長對我印象極佳，而那個女孩子是很聽家裏的話的。父親再三慫恿，要我和那個女孩子交往。

整日看店，年輕的心早已有所厭煩，現在父親又天天嚼嚙，干涉我的感情，怎不叫人抑鬱不樂？母親早逝，我是獨子，不忍拂逆父意又不得不拂逆，內心痛苦不已。我想出外謀事，離開父親一段日子，却遲遲沒有開口。春言畢業前，偶而會來家裏拜訪，她已覺出父親反對之意，也知道父親正積極地為我另覓感情對象。畢業後，她參加甄試，被派到台北郊外一所國中任教，我們仍然保持來往，只是，日復一日，我們漸漸地疏淡下去了。春言的冷淡，一開始我自然可以諒解她，處處為她設想，我反而追得更勤，表現得更熱。一方面怕失去她，一方面也怕她受到父親的影響而刺激了隱藏的病情。可是時間久了，她一直保持冷淡的態度，我在持續的挫折感打擊下，逐漸喪失了理智，情意也激越了起來，不克自己地對她有所不滿。冷淡的愛便是將要熄火的愛，僵化的情便是將要枯萎的情，其中的微妙，更有其不可解之處。

我像一隻鬥敗的公雞，垂頭喪氣，羞愧且憤怒。我開始猜疑春言的感情。不再為她如此設想：認為她對我的疏遠，正是她對我真愛的表示，不希望我為她有所犧牲；或者說，她這樣做，正是為了考驗我，對她是否有深切的真愛。不了！我不再認為她有任何偉大或高尚的人格，而以為她也是一個平凡的女子，情變為常，自己何必多所留戀？

我從小學入學開始，繪畫的天才就被肯定了，老師在教室成績欄上張貼的美術作品，幾乎每一次都少不了我的。初中美術課，要交圖畫了，我是被同學們考慮的第一「槍手」，我實在難以想像那些央求者何以竟會以繪畫為畏途。上了高中，我的圖畫仍受師長與同學們的讚賞，校慶畫展每次都會選到我的。沒有經過訓練，也無特殊因緣，我能畫兼且愛畫，除了天賦使然，似乎沒有更好的解釋。

然而升大學時，美術系沒能考上，我十分灰心。跑去讀了中文系以後，畫筆就再也沒有提起。

春言是我第一個願意準備認真地投注感情的女孩子，她吸引我，最早的動機，就只因為她是美術系的。我對繪畫長期培養潛在的感情被呼喚了起來，我對繪畫的一份愛，很自然地移轉到她的身上。而我對繪畫日久背離，心中深切的惋惜之念，因為認識了她，頗能使我產生慰藉，這種慰藉之感更加深了我對她的傾心。原來一見鍾情是不無可能的；在我對她而言，一見鍾情的發生，最大的因素，其實是具備了長遠而深厚的「背景」吧。

既是一見鍾情，豈能不朝思暮想？我為她朝思暮想，流過了多少的光陰啊，日日生活在恍惚裏，從來沒有如此心甘情願地忍受相思之苦。她面貌的清純、柔美與寧謐，我必須絞盡腦汁，隨時隨地追思細想，去捕捉輪廓、光澤與神韻，才能減少一絲一毫可能日漸模糊的變化。然而，她的面貌留給我的清晰印象，仍然無情地繼續模糊了下去，我內心便充滿了與時俱增的不忍、咎責與焦慮。

最後一次她接受邀請，回答的聲調是明朗而愉快的，像是撒播幸運消息的天使之音，直接而立印地，從電話的那一端飛撞這一端我強烈期待的心弦。如此利落爽快，在我們的感情疏淡了之後，倒是令我意外。

那一次約會，我以為她一定會遲到，然而她沒有。正午時刻，我們面對面而坐，一起用餐，美人微笑綻放在我眼前。

午餐過後，兩人去看電影：「砂之器」。散場以後，我們漫步西門町，她抨擊男主角見利忘義的人性，她對其他諸多醜陋或墮落的人性，在現實世界中也目睹甚多，然而她沒有隨俗浮沈而變得現實，影響力是反彈的，經驗只更進一步地提昇了她對理想的自我期許；她善良與純潔的本質，必逾於常人，才會有這樣的人格成長與發展。在堅持理想的同時，她又皈依了宗教，而且是一個屬靈的教徒。

夜臨，我們拋棄了西門町的紛繁與喧囂，置身於台大校園的池塘畔，比肩坐在一張鐵條椅上。她說她常獨行西門町，也常獨坐於此。鴨子隱在夜色裏，游過池面，水聲碌碌可聞。白天我陪她游走西門町，晚上又陪她靜坐池畔。這兩個地方她經常獨自造訪，如今讓我有幸首次來陪伴她，我心中暗自期待著未來將會有更多美好的時光。今日之約，是一轉機吧？當時我如此喜悅地自忖。

離開池畔後，我們才準備去享用晚餐，然後我再陪她上教堂；我陪她上教堂，也是第一次。走在台大校區的路上，樹影疏落，閒談中我偶然提及我特別怕熱，而此刻懊熱無風，真是難過，她立即從提包中取出一支紙扇，無言地遞給了我，我也無言地接過，左手扇起了風。右手，輕搭她的肩膀，如此走過了一段校園幽暗寧靜的道路，這是我們所有的約會中，我最美的一次回憶。

晚餐過後，我們相偕走進一所教堂。晚上本來有團契的，時間已過，卻不見一個人影，不知為何？也許她搞錯了，或者事情有所變動吧。

我和她，便乘機參觀了教堂內部陳設。夜已漸晚，團契顯然不會進行了，真是湊巧，因為她本擬在此與我深談。

(九)

我和她，面對著面，如此接近。我聽她訴說著宗教以及神的種種，嚴肅的神色鋪展在她的臉上，美似乎消失了，只剩下宗教的聖潔。時間一分一秒地流過我們的中間，夜已深了。牆上的鐘冷冷地看著我和她，鐘面的秒針顫動著神秘的危機；我們的距離，如此接近，又如此遙遠啊。

她向我深入而詳盡地表白了她的信仰。

「信仰是我的生命，甚至勝過我的生命。」她說。

她有過不愉快的戀愛經驗，一位舊日情人與她因宗教問題終而分手，彼此都受到很大的傷害。

「我希望你信，」她說：「我愛神勝過於愛你，而我所接納的，也必須是愛神勝過於愛我的人。」
宗教信仰如果彼此不能互相認同，勢將無法避免地會傷害到對方，而戀愛的結果也勢將不歡而散，可以預見。我必須與她同其信仰，否則她就不可能與我繼續交往下去，今夜將是最後的一夜。她是一個奇特的女子，這也是她的一個奇特之處了。過去的痛苦經驗，以及以信仰為生命的態度，使她表現出這種奇特的決心，而且如此堅定，絲毫不可妥協，我能夠瞭解、體會與原諒。

我面臨抉擇了。

我如此傾心於她，我不願失去她。斷然分手，情何以堪？可是，既然如此傾心於她，就必須對她忠實無隱；她對我坦白，我也應該對她坦白。

「我是一個無神論者，」我說：「到目前為止，還沒有想到信神。雖然我的命運自小悲苦不幸，但是我對人生的信仰是，既然生存於此世，就必須積極地全心投入，設法克服困難、解除痛苦並迎接挑戰，勉力追求真、善、美，這才是做人負責的態度。做為一個無神論者，對於有宗教信仰的人，我一向容忍而不生排斥，而且是絕對

地尊重他們，我也希望他們一樣地尊重我。我是尊重宗教信仰的無神論者，而不是排斥宗教信仰的無神論者。」

「至於我，」她插嘴說：「是不尊重無神論者的信仰者，不容忍無神論者的信仰者。」

本來，我想隱瞞她，並虛意加入她的宗教信仰，追隨她的神；為了得到她，而不做任何誠實的表白。後來我改變了主意。她以絕對的誠實待我，我也應該以絕對的誠實待她。我的人生觀如此，宗教觀如此，而且我在心裏自然的感覺需要上，並無信仰神的傾向（即使認識了她也無改變）我不願欺騙自己，更不願欺騙自己喜歡的對象。更嚴重的是，我對她所信仰的宗教教義一向相當反感，對她所信仰的神也很難欣賞。我是一個科學與民主的崇拜者，而那些教義既不科學又充滿權威口吻，那個神既專制霸道又殘酷嗜殺。根據我對宗教信仰者的觀察結果，人本來是謙虛的，人對人的愛本來是廣布而平等的；信神之後，人不再那麼謙虛了，而對於教徒、異教徒以及無神論者的愛，也有了等而次之的差別。

「對於愛情與宗教的關係上，」我說：「我的主張是：愛情歸愛情，宗教歸宗教；妳愛我必須是為愛而愛，而且愛我必須勝於愛神。如果兩者一定要牽連在一起，我也認為，妳可以繼續信神，而我仍然可以全心全意地愛妳。」

反過來，不幸的是，她不作如是想。

「我不只是一個一般的信仰者、普通的教徒，我不能容忍你是一個無神論者，懷疑我的信仰，或在宗教見解上持有異議。」她說。

「我們是有異議，而且是不簡單的異議。」我說。

「我的生命曾經幾度垂危，是神的力量將我從死亡的邊緣呼喚了回來，是祂救了我。這個事實發生在我身上，使我信了神。」

「於是，妳把很多現象歸諸神蹟？」

「是的，沒有神救我，我的生命早已從這個世界上消失，你根本見不到我了。今天，你能見到我，是因為神救了我，使我生存了下來，你才能見到我這個人。」

「我能夠認識妳，我願意感謝妳的神，雖然祂不是我的神，我還是願意感謝祂。」

宗教，真是我們不得不分手的不可妥協的主因？或者只是她現時想要分手的有力藉口？她最後出示日記給我翻閱，在我們過去交往的日子裏，宗教的顧慮的確不時出現在文字記載裏。

走出了教堂，我們漫步大街旁，我送她回住處，然後我們分手了。

我的誠實坦白，使我果真失去了她。每當我思念她的清純、柔美與善良，我就會後悔一次。我孤獨地漫步西門町，孤獨地坐在台大校園內的池塘畔，我多麼渴望她能在我的身邊。然而，後悔已經來不及了。

從此以後，春言對我，徹底地避不見面。

把她解聘了。消息確定後，黃英立即告訴我，我拜托她從學校裏查到春言老家的住址，匆匆驅車南下。當我趕抵她老家時，家人却說她已北上。

我馬不停蹄地折返台北，趕到她的學校和住處，探知她並未回來。我想我自己開車較快，大概先她而到吧。我拜托黃英，希望她在春言回來時，立刻打個電話給我。

我在家中焦灼地等待，當天直至夜晚十二點，始終沒有春言的消息。

第二天，第三天，第四天……春言一樣沒有消息。一個月過去，兩個月過去，春言一樣沒有消息。我，她的學校，她的家裏，都在報上刊登了尋人啓事。

一年過去了，春言失蹤了。我始終不會放棄尋找，我深信春言總有一天會出現在我的眼前。她那麼愛寫信，應該會寄一封信來給我才是，我將等待下去，等待下去。

每天深夜，我枯坐在臥室裏，面對著春言微笑的照片，有時會不知不覺地低聲呼喚著春言的名字，有時會不知不覺地淚流滿面……



柯錦鋒

民國三十六年八月二十日生

台灣省南投縣人

省立台中師專畢業

經歷／

教師十九年

現職／

二重國小教師

作品／

散文「走過秋的原野」、「草葉篇」、「悠悠十年」

小說「梔子花」、「種子」

論著「柯老師作文指導」

鐵塔叔和他的田地

短篇小說佳作 柯錦鋒

(一)

住在大坎村的人，都知道鐵塔叔這個人。

目前，鐵塔叔已經七十好幾了，背佝僂得很厲害，走起路來像一隻蝦米似的。除了有駝背這個毛病外，鐵塔叔的頭髮幾乎已掉光，以童山濯濯來形容，一點兒也不為過。

我們這群後生晚輩，遇到他時，總喜歡和他打招呼：

「鐵塔叔，你好哇！」

鐵塔叔會停住脚步，艱難的仰起皺紋密佈的臉，親切的應道：

「好，你好。」

鐵塔叔說完話，喜歡哈哈笑兩聲。那種笑聲親切而富有親和力，聽的人都會覺得精神愉快起來。由是，連村子裏那些乳臭未乾的小字輩，在路上遇見他時，也會不懂得分寸喊道：

「鐵塔叔，你好哇！」

說句良心話，他們應該稱呼他為「鐵塔爺」，才算是敬老尊賢。但是鐵塔叔一點也不以為忤，還照樣爽朗的笑兩聲，「好，好。」

在路上遇見鐵塔叔，總會見到他牽著一頭老水牛，悠悠遊哉的走著。不用說，我們都知道他牽著牛到溪埔邊，他僅存的那一片少得可憐，剩下不到兩分地的花生園做活去了。

不明內情的人可能會說：哼！現在是什麼時代了，一切講科學，一切講速率，連農村也講求機器化，耕耘機、收割機充塞其間就是一大證明，而你們口口聲聲的鐵塔叔卻仍擁有一頭老水牛，嘿，他一定是跟不上時代脚步的人。

跟不上時代脚步的人？不僅我不同意，連我們村子裏的小鬼頭都要抗議：「亂講，我們村子裏頭腦最好，眼光看得最遠的就是鐵塔叔哩！」

(二)

在這裏，我不敢倚老賣老說是大坎村的「劍仙」輩，然而我在這塊肥沃的土地生長四十年，對於鐵塔叔的事蹟知道得可不少，所以我是有資格來介紹他的。

話說民國四十七、八年間，我還是十歲蘿蔔頭的年齡，那時，我對鐵塔叔就有深刻的印象。

鐵塔叔是時正值年富力壯，他挺直脊背，恐怕有一百八十公分的樣子，加上寬臉膛、厚胸膛，配上黑得發亮的皮膚，遠看近看都像一截粗壯的鐵塔，所以大家乾脆喊他為「鐵塔叔」。

那個年代，大家的經濟普遍不好，不少人三餐吃的是地瓜飯，佐菜是鹹魚、醬菜、蘿蔔乾，至於打打牙祭，吃些雞、鴨、魚、肉些的，非等到逢年過節才捨得吃。

鐵塔叔當時有兩甲多的田地，除了種植花生、甘蔗、荔枝等旱作物外，還種了一甲多的稻田，以財富來論，雖然比不上巨商富貴，但在我們村子裏，他堪稱過得去的人。而據我們所知，他三餐所裹腹的也不外乎地瓜飯、芋片粥、番薯葉、小魚乾一類的，絕少出現五花肉、火腿等油水食物，要是有人打趣道：

「鐵塔叔，你是有錢人，怎麼這款節儉？」

鐵塔叔會兩眼平視半喘，接著跳起來，「黑白講，我還不是跟你們差不多，那裏有錢。嗯，吃那麼好不怕撐死？」

鐵塔叔的老婆，我們自然叫她鐵塔孀。說也奇怪，他的老婆長跟他截然不同：個子矮小，身材削瘦有如洗衣板，更讓人嘖嘖稱奇的，還是她的肌膚白如霜雪，儘管在炎日下做活也照樣曬不黑。兩個人走在一起，彷彿絕透的天地配，村子裏的人看了雖然好笑，但也不敢當面笑出來。不要以為莊稼漢不認識幾個大字，但是對於做人

的道理，他們還是拿捏得很有分寸。

鐵塔嬌看見人愛理不睬的，也不喜歡和那些婦人談天說地，照理來說，她的人緣應該不佳才對。可是事情常有出乎意料之外的，那些三姑六婆之流，甚至那些昂昂大丈夫的男人，看見她都帶著三分敬佩七分羨慕的表情。這為的又是什麼呢？其實說穿了也沒什麼，而是他們夫婦相敬如賓。不要以為相敬如賓是很容易做到的，至少在我們村子裏僅出現他們這一對而已。其餘的夫婦檔，不是時生齟齬，就是公然叫罵，甚至演出鐵公雞。

那時，只要你晃盪村子一圍，包準你會聽見大人罵小孩的聲音，最多的還是夫妻對罵：

「X，妳這個查某，不知三二，連煮飯都煮不好，真是會笑掉人家的大牙。」

「講什麼憨話，你這麼會挑嘴，也不怕天打雷劈。沒辦法賺錢的查埔，還嫌你祖媽不會煮飯，我們出去說，讓別人來評理。」

夠了，我不再說了，說了顯得缺乏厚道。因為上面所舉的還算文罵，而更不堪入耳的武罵更多得不勝枚舉。他們為什麼好得可以同穿一條褲子似的，這是那些人急於知道的答案。

對了，那個年代不時興節育這個觀念，家家戶戶都生了好多孩子，有點兒像產小豬比賽似的，那戶人家沒生個八個、十個子女，一定會被人取笑人丁單薄。

「多子多孫好福氣」是我們當時公認的真理。

而鐵塔嬌卻只生一個兒子——廖秀楨。廖秀楨跟我讀同班，是我們班上的班長，大概受了母親的遺傳，個子也是矮矮的，全身一副細皮白肉，講起話來娘娘腔的，我們叫他為「小娘子」。

小娘子不僅功課好，連演講也頂呱呱的，經常代表學校參加鄉賽、縣賽，而每次都得到輝煌的成績。

小娘子是學校的一張王牌，更是鐵塔叔的傳家寶似的，他喜歡別人談他的兒子，每回他都聽得眉開眼笑。有一次，有一個老人不曉得是不是頭腦不靈光，還是忍不住了，問他：

「鐵塔仔，我問你，你兒子這麼出色，為什麼不叫你牽手多生幾個？」

鐵塔叔一聽，笑容沒有了，楞在當地。

那個老番頭大概吃錯了藥，竟然教訓他了：

「生一個兒子怎麼行？我活到七老八老的，也沒見過只想生一個蛋的查埔郎，……。」

鐵塔叔推個藉口，匆匆走了。

事後，有人放出風聲，說什麼鐵塔嬌得了什麼婦人病，能生一個種已經是祖宗保佑有加了。

什麼是婦人病，當時的我，是聽不出所以然的。不過鐵塔叔夫婦只有一個兒子，而能甘之如飴，是莊裏人所嘖嘖稱奇的。

八七水災過後，鐵塔孀病倒了。

鐵塔孀病倒的消息傳播得很快，不多久，全村的人知道了。

那天晚上，媽媽帶我去探望她。

多日不見，鐵塔孀變了樣，她的眼眶深陷有如鬼魅，她費了好大的勁才從床上艱難的坐起來，她說話的聲音有如蚊子叫：

「多謝啦！多謝你們來看我。」

媽媽拍著她的肩膀，安慰她：

「多休息，你的病很快就會好的。」

在昏黃的燈光中，我隱約可以看見鐵塔孀的眼睛裏有淚珠在打轉。她囁嚅著說：

「我這病是不會好的。」

「別胡思亂想了。」媽媽說。

這時，坐在一旁的鐵塔叔突然掩面啜泣。我很少看到大男人悲傷流淚的場面，我簡直有點兒不知所措，……鐵塔孀的病情一天比一天嚴重，有人說，她幾乎變成皮包骨了。

村子裏的人都是古道熱腸的人，誰都想幫助鐵塔孀，內中以有財伯最熱衷，他一再建議：

「鐵塔仔，你這樣也不是辦法，這樣子吧！問神明看看，你牽手是得什麼病？問出病因要治療就有方法解決了。」

「敢有效？」一臉疑問的符號。

「試看看吧！」有財伯露出悲天憫人的表情。

「到這地步，問神明也是多問，不如不問。」鐵塔叔頹然嘆了一口氣。

在我們村子裏的人，可以說沒有人不信神祇的，尤其村子裏福安宮的玄天上帝公是眾人膜拜的對象，大家只要遇到不順遂的事，一定去那裏問個水落石出。如果有人敢說句對神明不遜的話，馬上會被人嗤之以鼻。鐵塔叔發出對神明不相信的言談，要是在往昔，不出三分鐘鐵遭別人抨擊，但是衆多鄉老念他是傷心過度，只有搖頭的分。

「可憐的鐵塔叔，他已經六神無主了。」這是一般人對他下的定語。

(四)

做夢也想不到，鐵塔叔竟然把妻子送去台北的台大醫院治療了。

台北？多陌生的城市，在我那種年齡的直覺判斷，台北簡直跟南極一般，遠得很咧！

一個秋風颯颯的早晨，我們村子裏好像鼎沸的開水似的，人群圍集在大廣場，嘰嘰喳喳的談論著鐵塔叔的駭人事件。

事件之一是他的妻子，經醫生診查的結果，發現得的病是肝癌。說到癌症，我們沒有一個人不害怕的，像賣豬標是得肺癌死的；笑起來有酒窩的阿梅姊得血癌過世；清治伯知道得口腔癌的第二天，嚇得上吊提前向閻羅王報到……。

我們總是如此認為，得到癌症的人，他的一生已經完了，只要牛頭、馬面的勾魂繩一丟，他就得乖乖地跟他們走。

才四十歲左右的鐵塔孀就得了肝癌，這是大家不敢相信的原因。

事件之二是鐵塔叔要賣田醫治牽手的病。照理來說，得到肝癌末期的病人只有等死而已，這是村子裏那些大人嘍嘍不休的結論。哼！偏偏這個大憨呆的鐵塔叔不知三二，被鬼魅矇蔽了眼睛，要賣田張羅醫藥費來醫治牽手的病，這不是太離譜嗎？

把祖宗留傳下來的田地賣掉，祖先在地下有靈，會哭得死去活來的，鐵塔叔真是不孝子。有人說。

嘴裏嚼著檳榔的阿江叔，愈說愈激動，「呸」的一聲把檳榔汁吐得滿地，叫了起來，「鐵塔仔的眼睛生在褲襠裏，不管用的錢也要花，我真是想不通。」

反對他賣田的人，所持的理由不外乎：土地是祖宗掙來的，除了敗家子才會賣田；鐵塔孀已經病入膏肓，花再多的錢也起不了什麼作用。

當然，也有人極為同情鐵塔叔的，他們露出曖昧的笑容，說：

「某（妻）奴啊！對某這款好的男人真是少咧！」

不管村人如何物議，田還是賣了，賣給歪仔楊。歪仔楊是本村第一大財主，他談起話來，甚至嘿然笑著，嘴唇會習慣性的向右斜，久而久之，村人就喊他「歪仔楊」。歪仔楊心胸開闊，聽了甚覺詼諧，他竟坦然接受這種綽號也。

鐵塔叔把上好的水田八分地，賣給歪仔楊，得了一筆鉅大的款項。可是這筆款項花不到一年就光了，而他的老婆也在次年夏末秋初往西天去了。

鐵塔叔自從老婆死了後，人彷彿變了樣，遇到村人雖然照樣熱絡的打招呼，可是沒有往昔那股勁兒。村子裏做平安戲，村子裏的男人翹起二郎腿，坐在戲棚下看戲，惟獨他依舊牽著水牛去田裏工作。或許有人會說野台戲是晚上才有，白天怎麼會有呢？但我們村子裏的確在白天就演平安戲，或許那是我們村子獨有的特色吧！演平安戲共請兩家戲班，前後演三天，斯時村中長老心腸好，怕兩家戲班鬧得水火不容，特別約定，白天演歌仔戲，晚上演布袋戲。

鐵塔叔白天不看歌仔戲，晚上也不捧場布袋戲，所以大夥兒都說他有點異常。

村子老榕樹旁的跛腳福店舖，是村人歇息談天說古的場所。有些人喜歡叫兩把花生米，打上半斤的太白酒耗上老半天。往昔，鐵塔叔老婆還活著的時候，鐵塔叔偶而會加入喝酒的行列，他喝到醉茫茫就會唱道：

「飲啦，杯底不可飼金魚，好漢剖腹來相見。拼一步，爽快麼值錢。」

他的歌聲渾厚耐暢，未唱完，早已贏得村人的鼓掌吆喝了。

老婆死了後，鐵塔叔便滴酒不沾了，儘管有人譏他不是男人，他也不為所動。

五十年夏末，小娘子考上省城第一中學。省中是明星學校，不少人夢寐以求，但卻無緣考上。照理來說，我們村子裏的人應該引以為榮，爭先恐後到鐵塔叔家去祝賀，為他高興才對。然而我們村子裏的人卻適得其反，紛紛潑他冷水。當然，大家都是一番好意。

大財主歪仔楊，曾潤潤喉嚨，字斟句酌地說：

「讀書？讀那麼多書要死啦！我歪仔楊有四甲多的田，錢也不少，但是我的子女只能讓他們讀完國校就可以了。那裏有人栽培子女讀沒有什麼用的初中，當老子的卻做牛做馬的，拖磨得半燒死。這款事情，打死我也不做。」

有財伯點點頭，跟著勸道：

「鐵塔仔，你想想，你牽手死了一年多，別人勸你再娶後室，你又不肯。現在，你兒子已經半大人了，可以幫忙你做事囉！你還有一甲多的田，你不請長工，不叫兒子幫你做事，你會做死。」

「是！是！讀完國校畢業，已能讀能寫，讀初中是多餘的。」阿江叔張開血盆大嘴，吐了一口檳榔汁，又說：

「鐵塔仔，你的錢若是多多，倒不如借我算了。」

當時，我是現場觀眾，自然知道得很真切。

鐵塔叔聽了，哈哈笑道：

「多謝大家的關心，小弟心意已決，我再如何艱苦，也要栽培小兒讀書。他肯讀、能讀，我不僅栽培他讀初中，甚至讓他讀高中、大學、出國留學，……。」
那些鄉人聽了，都搖著頭。還有人吐著舌頭叫道：
「白日見到鬼了，那裏有這種不明事理的人。」

(六)

時光匆匆，民國六十二年秋天，鐵塔叔又要賣地了。
是時，石油危機來臨，工商業景氣低迷，有餘錢買地的人並不多。

鐵塔叔找不到買主，最後硬著頭皮去找歪仔楊。歪仔楊和人合夥搞建築，多少賺一點兒錢。他拈著花白鬍鬚，偏著頭問著：

「你又要賣地了？」

鐵塔叔點點頭，陪著笑臉說：

「是啊！」

「這次要賣多少？」

「一甲兩分。」沈吟了半晌才迸出來。

「這麼多？」歪仔楊嚇了一跳，定定地望著他，「為什麼要賣地？是不是動了凡心，想再娶。」

說著，眼睛眯成一條線，以非常曖昧的表情盯著他瞧著老半天。

「不，我才不會這樣做呢！」鐵塔叔據說幾乎要流出淚來，「我賣田讓秀楨出國留學。」

歪仔楊拉扯耳朵，幾乎不敢相信地說：

「你再說一遍，你是說要賣田讓兒子出國讀書嗎？」

鐵塔叔笑著，笑得比哭難看。

歪仔楊心腸並不壞，他好意勸道：

「鐵塔仔，你千萬不可如此做，你能夠栽培兒子念完大學已經不簡單了。為的是什麼，要賣掉祖公留下來的田地，供應孩子過鹹水去外國留學，你不是被鬼嚇到了？」

「……………」

歪仔楊差點把心肝都掏出來，「上回你賣田，張羅牽手的醫療費，雖然有人說你，但大家終究承認你是有情有義有眼淚的人，現在你要賣田給兒子出國留學，這又何必呢？莊裏的人可要笑你是大傻瓜了。」

鐵塔叔最後還是把田賣了，因為他覺得兒子的前途比什麼都重要。

歪仔楊不願趁火打劫，以一般行情買下了地，而鐵塔叔僅僅留下兩分地而已。

賣了田的鐵塔叔，把大部分的錢給了兒子，只留下一些錢寄存在鄉裏的信用合作社當養老的老本。

偌大的田地十之八九賣給了歪仔楊的鐵塔叔，並未清閒下來，每天忙完田裡的工作，就自動去幫莊裏的人採收花生啦！收割甘蔗啦！割稻啦！

由於他的力氣大，人又勤快，倒很受一般人的歡迎。有一次，他幫歪仔楊扛穀包，一袋穀包怕不有兩百斤重吧！大概是劫數難逃吧！他突然一個踉蹌摔個四腳朝天，閃了腰，人再也爬不起來。

歪仔楊負起道義的責任，延請西醫及國術館師父為他診治，前後治療了足足有兩個月的時間，鐵塔叔終於能下牀走路。只是腰桿再也豎不起來。

依稀記得鐵塔叔臥病在牀上時，阿江叔拼命嚼著「台灣口香糖」，嚼到某種程度，他啊呸的一聲，把血紅的渣汁吐得滿地，然後說話了，「我說鐵塔仔，要不要叫你兒子回來？」

「不行啦！他在美國讀書，千萬不能讓他知道。他知道一回來，我的心血都完了。」

「不會吧！兒子回來看你，看完就走，怎麼會影響學業？」阿江叔說著，似笑非笑地說：騙人也不是這種騙法？」

「閃了腰是小事，千萬不能讓我兒子知道啊！」鐵塔叔淒涼地喊著。

(七)

變成駝背的鐵塔叔，再也無法做粗重的工作。好在他的土地少，種植的農作物又是花生、地瓜一類的，不需要花多少力氣。

變成駝背的鐵塔叔好像變成村子裏最清閒的人，除了天天牽著一頭水牛到田裏踢腳步，吃青草外，沒事時，他就坐在溪埔邊的石頭上唸歌。我所說的唸歌是有道理的，他的腰桿未受傷前中氣十足，一曲「飲酒歌」可以讓人喝采不迭；可是腰部受傷後，他的歌聲大大不如從前，很有點唸書的味道。

他最喜歡唸的歌是「農村曲」：

「透早就出門，

天色漸漸光；

受苦無人問，

行到田中央，

.....。

不曉得是懷念昔日的時光，還是閒著無聊唸而已。總之，他的情景很讓人同情。

阿江叔以前老是在背後罵他，「X，天下第一笨人就是鐵塔仔，放著清福不享，偏偏要賣田給後生出國唸書，憨人啊！」

歪仔楊也曾罵道：

「憨，真是憨一世人，兒子栽培到出國唸書有什麼屁用？」

可是現在他們都不敢罵了，尤其鐵塔叔的受傷跟歪仔楊還有關係哪！

阿江叔改口了，他一再搖頭，彷彿要把甩掉似的，「我真的搞不懂，他為的是什麼？」

歪仔楊變為咳聲嘆氣了，「唉！命運的作弄啊！這一切都是命。」

這時，我早唸完高農，在家裏幫忙父母親種田了。

有一天的黃昏，我駕駛著耕耘機從溪邊經過，我又聽見鐵塔叔在唸歌。我把耕耘機停住，跳下車跟他打招呼

「鐵塔叔，你坐在這裏哦！」

「是你哦！清水的兒子阿木仔。」鐵塔叔費力的抬起頭，對我笑了笑。

「坐在這裏唸歌哦！鐵塔叔，你真有雅興。」

「不！不！我一邊唸歌一邊看我的田。」鐵塔叔說。

「看兩分的田？」我詫異極了，「有什麼好看的？」

「才不呢！我在看以前的田……」說到這裏，底下就沒有聲音了。

我發覺有異，偏著頭注視著他，啊！我真的不敢相信，他的眼眶裏正緩緩流出淚水來。

他又說話了，「阿木仔，你是局外人，不知道我的心情，賣地好像割我的心肝肉，我也是捨不得啊！」

到今天為止，我還想不通，那天鐵塔叔為什麼要和盤說出他的苦衷。如果要勉強臆測的話，大概是我的年紀

和他兒子相同，而他的內心痛苦哀傷已達崩潰邊緣，非找一個人傾訴不可。

「既然捨不得，為什麼要賣地？」我問道。

「唉！我第一次賣地是不得已的，阮某（我妻）得了癌症，不治療怎麼行？我是一個種田人，沒有錢，惟一

的方法只有賣田了。」

「有人說你是妻奴啊！」我說得很平和，一點兒也沒有嘲笑的意思。

「隨他們講好了。唉！這也是一樁祕密。」鐵塔叔用右手背揩去兩只眼眶的淚漬，「我小時候，我阿母就是得

癌症死去的，當時沒有錢看醫生，我眼睜睜看阿母在鬼哭神嚎中死去。我——總不能讓我的女人這樣死掉。」

我聽了感觸良多，真不知道鐵塔叔還有這麼一段悲哀的往事，而他卻能痛定思痛，轉而全心照顧他的妻子，

，真不簡單哪！

「那第二次賣田呢？」

「這也是沒辦法的辦法。秀楨會讀書，做老父的就要栽培他讀書。阿木仔，我是青睞牛（睜眼瞎子），知道不識字的痛苦，所以我曾發誓，只要兒子肯讀書，我即使賣田當乞丐，也要栽培他讀書。」

我是感情充沛的人，聽了以後，弱只眼眶一片潮濕。幸好天色漸漸黑了，免去我的尷尬。

(八)

民國六十六年，秀楨得到洋博士學位，受聘回國在北部一所大學教書。

秀楨衣錦榮歸故鄉那日，村民紛紛到鐵塔叔家去道賀。

這番不比往昔了，或許是時代在變，人也在變，村民的觀念也變了，沒有人說唸書不好了。

跛腳福昂聲道：

「還是鐵塔仔眼光遠，看得對，把兒子栽培讀到了外國的博士回來。」

阿江叔這回不吃檳榔了，醫生告訴他，再吃下去會得口腔癌，他只有戒了。他帶著幾分羞慚說：

「眼睛長在褲底的人是我，讀書這麼有用，我怎麼沒想到。」

歪仔楊老了，滿頭白髮，顫聲地說：

「枉費啊！枉費我有這麼多的田園，兒女卻沒有一個接受高等教育的。」

村民一面恭賀鐵塔叔苦盡甘來，一面自責本身的眼光短淺，不知世事。

鐵塔叔父子見面那一刻，我是在場的，秀楨看見老父變了樣，背駝了，頭髮也少了，不由得一怔，等到他知道事情的真相時，不由得抱著老父痛哭失聲。

父子兩人哭成一團，就是鐵石心腸的人見了也要跟著掉眼淚。

秀楨是一個孝子，當晚，他就請求鐵塔叔跟他到台北享享清福。

鐵塔叔拒絕道：

「我跟你到台北，這些田怎麼辦？」

「阿爸，您把田賣了吧！現在是您享福的時候啦！」

秀楨懇求道。

「不行，台北我住不慣，我喜歡鄉下，喜歡這裏的人，更喜歡這裏的田地。」鐵塔叔用手背抹抹眼睛，嘆了一口氣，「人是不能忘本的啊！你想，我離開這裏到台北生活，人生還有什麼意義。」

由是，鐵塔叔得其所哉的住下來，每天牽著一頭水牛到溪埔邊的花生園去種活，去過他快樂的日子，……他的兒子秀楨已升上教授，也結了婚，更有兩個白白胖胖的孩子。他們三不五時（經常）就回到我們莊裏探望老父，盡為人子的心意。

(九)

住在大坎村的人，都知道鐵塔叔這個人。

鐵塔叔走路的姿勢像蝦米似的，但我們不笑他，反而尊敬他。

鐵塔叔遇見人跟他打招呼，會爽朗的笑兩聲。那笑聲富有親和力，我們喜歡聽。

鐵塔叔到溪埔邊的花生園做活，其實用上牛耕耘的機會少之又少，但是我了解他的心事，知道他為什麼守著田園的真相。

如果有人說鐵塔叔是跟不上時代腳步的人，我們村子裏的人沒有一個同意的。

告訴你以上的故事，你就知道為什麼我們不同意的原因吧！

順便告訴你幾個祕密，目前我們村子裏已鮮有夫妻對罵的現象，只羨鴛鴦不羨仙的夫婦愈來愈多；另外，村子裏已陸續出現幾個碩士、博士，連阿江叔的孫子——江清標都讀研究所了呢！

這一切的一切，多多少少都受鐵塔叔的影響，這也就是我們為什麼會如此敬佩他的緣故。（完）

張寧靜

民國二十五年九月九日生

作品／

河北省人

金色的黎明、埃瑪森山峯、春意、沿著雪山行、

研究所

塞納風情

現職／

商

舖滿大地的龍紋

短篇小說佳作

張寧靜

我在秋天的時候，到了庇利牛斯。

秋，對居住在城市內的人來說，也許沒有什麼不同，大不了多加一件衣服就是了，但對住在郊野的人，就有很大的不同，在庇利牛斯山上，白雪把山頭染成白的，黃葉又把山麓的地方染成一片金色，從遠處望過去，白的雪白，黃的泛金，森林好像在秋天裡燃起了一把熊熊的烈火，從一個山漫過又一個山，好像把白雪的山頭也染黃了，連夕陽的顏色也為之沈醉，黃的那麼美！

我到庇利牛斯來。並不是為了欣賞這些秋天的顏色，而是為了阿成，阿成是我很小很小的時候就認識的人，那時候他跟我住在同一個巷子裡，他的爸爸會開火車，是個很了不起的人，我以為阿成長大了也會開火車，但他沒有，他是一個鑿石頭的人，他愛上的是石頭。

我到法國留學的次年，阿成也來了，不過，他沒有選擇熱鬧的巴黎，却選上了寒冷偏僻的庇利牛斯，阿成曾經跟我解釋過原因，巴黎太繁華了，他是一個鑿石頭的人，他需要安靜，因為石頭都是冰冷的東西。

我不知道阿成為什麼愛上石頭，石頭非但冰冷，還很剛硬，不過我拗不過他，或者他自己的脾氣就跟石頭差不多，是既冰冷又剛硬的，他一旦不喜歡什麼，我就再也無法把他說服了，他自己似乎也知道他的脾氣有點不合群，他也常常把自己的脾氣喻之為山中的石頭，因為只有山中的石頭，傲岸而又不傷害人。

阿成大學畢業的時候，我到他家裡去，那時候，阿成的爸爸已經不開火車了，已是一個小小車站的站長，那個車站在偏僻的鄉下，再也不跟我同住一個巷子裡。我從沒有見過那麼小的車站，車站外好像只有一條大街，而那一條大街也只不過只有一百餘戶的房子，假如不是火車在那裡停下來，我還不知道我已到了呢？那麼冷清！這個小站除了小外，還很破舊，阿成在車站裡接我，他的家就在月台外十幾步的地方，看起來比車站還要破舊，不過阿成喜孜孜的告訴我，幾年來他一直夢想的工作室，終於成功了，我聽了也替他高興，因為我知道阿成一直為工作與工作室傷腦筋，他的工作就是鑿石頭，他的工作室就是堆放石頭，堆放石頭需要較大的空間，在那地小人稠的小巷子裡根本就不可能找到堆放石頭的地方，何況還要在其中工作呢？所以當他爸爸績優升遷的時候，他倒慫恿著他的爸爸，選上這個小車站了，因為這裡地大，人稀嘛，不過我想像裡的工作室一是堆滿了石頭以及已經鑿出來的成品，但我所看到的却是簡陋的竹棚，竹棚下沒有堆放什麼石頭，也沒有鑿出來的成品，竹棚是空的。

「你別急，它以後就有了。」阿成說。

阿成沒有說謊，我再走的時候，竹棚裡果然有較多的石頭了，只是鑿出來的成品不多。

「阿成呀，」阿成的爸爸對我說：「不知怎麼，就是喜歡石頭，你看，他的手都磨破了，他還是鑿來鑿去。」

阿成的爸爸，在說話的時候，有無限的憐愛，也有無限的不了解，其實，我又能懂多少呢？冰硬剛冷的石頭，有什麼語言呢？當我在跟阿成的爸爸吃茶聊天時，我聽到阿成的鋤頭聲一聲一聲的由緊臨著的竹棚內傳出，我心裡會有一種問號，我自己曾經問過阿成，阿成也不確知，但他堅信石頭自然有一種語言，他現在就是要找出石頭的语言。

我出國的那年，阿成舉行了他生平第一次的個展，他把從石頭裡鑿出來的東西陳列在我們面前，我雖然不知道他的石頭說了什麼話，但我覺得其中好像有骨，骨裡自有掩藏不住的語言，只是我還聽不懂，而且，展出的作品也太少了，寥寥的只有二十幾件，但阿成的手已被那二十幾件磨出泡來了。

我是阿成的好朋友之一，看了他的展出，原應該鼓勵他再接再勵才對，但我說不出口，因為，這幾年來，我也常常聽見阿成的爸爸向我訴苦，他只是一个小車站的站長而已，每月收入已很有限，現在除了一家的生活費外，還要供應阿成鑿石頭的開支，他實在支持不起：我既是阿成的好朋友，我當然不能澆阿成冷水，但也不能不顧現實，我該怎麼辦？

倒是阿成豪放，他一點也不知我心裡想什麼，當我從展覽會告辭的時候，他猛一拍我的肩膀，大聲的說：

「尚，你到巴黎之後，替我打聽打聽那邊鑿石頭的情形，我積夠了錢，我也去。」

慚愧的是，我到了巴黎之後就把這件事擱在一邊了，不是我忘了，而是根本沒有盡心出力，我不知道為什麼

鑿石頭也要到外國學習，鑿石頭也像核子工程嗎？不過，叫我吃驚的是，很快的，我就接到他的信了，他告訴我他已決心來法國深造了，不過，不是在巴黎，巴黎太吵了，而是在庇利牛斯！

我吃了一驚，他真的來了！

庇利牛斯是一條大山脈，從地中海到大西洋，全長約四百公里，三千公尺以上的高峰有好幾座，把西班牙與法國分割，在拿破崙時代，因為拿破崙征西班牙失敗，曾憤恨的指著庇利牛斯的另一邊說：「西班牙不屬於歐洲了」，山脈凶險絕倫，連拿破崙都視為畏途，可以想見其它了，但阿成却挑了一個這樣的地方，我猜想他熬不住的，也會像拿破崙那麼大敗而歸，但，奇怪，三年了，他却還在，他真比拿破崙厲害嗎？

「砰！」我敲著門。

利蘇這個地方，是一個很小很小的山城，小到不比阿成的爸爸作站長的小站大，好像我能數到的房子也不過八、九十間，若是風一起，黃葉紛紛飛，那麼，就連那八、九十間房子也會在黃葉裡不見了，這裡的樹木遠比房子多一千倍或一萬倍；單是這個小山谷裡的樹木不算，如果仰頭，從頭數燃燒的黃葉中向上看，還會發現庇利牛斯滿山滿峰的白雪與黃葉，都在向人招手，這個地方竟是庇利牛斯山腳谷地下的一个小逗點，但却又那麼與庇利牛斯貼近，我很懷疑，要不是我千辛萬苦的一路尋來，它會不會被庇利牛斯吞了呢？

我的懷疑是有理由的，因為庇利牛斯的山谷在這裡裂了一張大口，嶄嶄的巖岩，正像魔頭一樣的張大了大口，而巖岩是新綳裂的，巖岩上的石紋，根根都像暴露的青筋，魔鬼已蓄勢待發。

阿成挑的竟是這種荒涼恐怖的地方！他究竟在搞什麼鬼？鑿石頭真的需要那麼忘我嗎？我立在寒風裡，秋天的朔風從山頭倒著向谷裏刮，引起了黃葉紛紛飛舞，我好像能夠聽見黃葉沙沙的聲音，但我却聽不見應門的聲音，阿成在那裏？

「砰！」我又再敲著房門。

「誰呀？」我終於聽見門內的聲音了，是阿成，但那聲音似乎距我很遠，好像有一部份聲音被風吹走了。

「是我，快開門！」我說。

阿成終於來開門了，我聽見門脫落的聲音，我又聽見啞啞的拉門聲，一個幾年不見的，一個瘦削的，一個滿頭亂髮的，一個皺紋滿臉的、一個蒼老的……一個的、的的的阿成出現在我的面前，我幾乎不認識他了。

「你果然來了，」阿成笑嘻嘻的說：「我還當你迷路了呢。」

「不會的，」我說：「在法國，我想迷路還不容易，尤其是你的這個小城，方圓二十里之內，好像沒有別人，就是迷路也只有向你這裡投奔。」

「你仍很會說笑話。」阿成說。

「你仍喜歡安靜。」我說。

「說說看，這一次你為什麼來？」阿成示意我隨便坐，但發現他只有一張椅子，他又笑了：「幾年來從沒有客人造訪，連招待客人的方法也忘了，這裡一切簡陋，你愛站愛坐悉聽專便，現在你自己招待自己吧，我要升火煮茶去了。」

阿成也真的不管我了，他走了，我打量他的屋子，大倒是足夠大了，就是太簡陋一點，石做的牆，石做的屋頂，看起來那麼古老又拙，大概是幾個世紀前蓋的，青苔也上了屋頂，屋子裡除了一床一几一椅之外，也找不到別的，簡陋得像原始人。

屋子裡沒有暖氣。

朔風從山頂向谷裡刮下來，帶著山峰上冰雪的寒冷，雖然是深秋，那股寒氣，仍然直達心底，不過強支撐著，似乎還可度過，但，冬天時怎麼辦呢？難不成一覺醒來，發覺自己變成冰棒了？

煮茶的人，久久的才回來了，他的手上拎著一壺茶，但他抱歉的說，他只有一個杯子。

我毫不客氣的把那個杯子據為己用，因為我冷得發抖，熱茶在這時候下口，不香也香。

「怎麼樣？有興趣參觀我的工作室？」阿成看我喝下了那杯熱茶，他趕快興沖沖的問，他好像知道我就是為這個來的，而我也真是的。

我認識好幾個鑿東西的，有一個鑿的是玉，另有一個鑿的是鋼，有一個鑿的最奇怪，他是鑿公路的，他把公路從大山裡「鑿」出來；但不管什麼人，也不管鑿的是什麼東西，參觀他的工作室，就能看到他的成績，阿成來到庇利牛斯已住好幾年了，他應該有不少成績了。

阿成帶我去的地方，就距他住的地方不遠，小城，繞一個彎就到了，但如果說那是他的工作室，就有點不對了，因為這個工作室是屬於學校的，他只不過是來這裡深造的一員，這個學校除了教如何鑿石頭外，什麼也不教，這麼奇怪的學校，竟也有名氣，聽說工夫太差的，還進不了門牆呢。

工作室比一個小工廠還大，足足有好幾千平方米，裡面堆滿了各種石頭和各種已鑿好及未鑿好石品，什麼樣子都有，千奇百怪。

阿成帶我走過一個一個冰硬鋼冷的石頭，寒冷的空氣却緊緊的包圍著我，這種冷，當然是深秋的天氣，當然是庇利牛斯的寒風，但我也感覺得出來，有一部份很可能就來自那些待鑿及已鑿的石頭上，那些石頭，都是熬了數億年寒冷才熬成今天的這個樣子啊！

因為是假日，學校裡倒不見人，空盪的工作室裡，只除了我們兩個，就是那些石頭了，它們好像列著參差的隊伍，似在等待我檢閱，而我已寒冷得牙齒打戰了。

「你還記得嗎？」阿成一邊帶著我走，一邊打開話盒子，「有一次我們參觀故宮博物館，我們走到一個東西面前，我們站住了。」

是的，當我們還是很小很小時，當我們還同住在一條小巷子裡時候，我們就一塊兒攜著手參觀故宮了，我們不是一次，而是許多次，許多年，許多次，許多年，多得我無從計算。

「你還記得我們站在什麼地方嗎？」阿成看我不出聲，他又接著反問。

「什麼面前？」我早已忘記了，所以我也反問。

我希望阿成告訴我，但阿成沒有，他用手指指前面，那裡排列看好幾排大小不同的石頭東西，都是已鑿成的，陳列的行列倒還整齊：

「你看，那就是我近幾年的成績……」

那些石頭鑿出來的東西，有裸男、有裸女，也有手的造型，還有飛禽走獸，大的比我還大了很多，小的可以握在手裡，大概大大小小的有兩百多件。

據內行人說，鑿石頭並不容易，因為冰冷剛硬的石頭不像玉那麼會說話，要叫石頭說話，先得進入石頭的心裡，而那却是曠日費時的，所以少有人在這上面下功夫，羅丹鑿石無數，傳世的，也僅二、三。我現在打量阿成鑿出來的這些石頭，別說我聽不石頭的語言，就是連能勉強發聲的，也不可見，阿成似乎一直在這裡浪費時間，他早該打道回府。

「你若喜歡那個，你就拿走那個，」阿成大方的笑著說：「這些石頭，都是庇利牛斯特產的大理石呢，很貴的，幾年後，怕庇利牛斯也沒有了。」

「為什麼？」我問。

「開採盡了。」阿成說。

庇利牛斯並不產大理石，產石的是阿爾卑斯，特別在義大利的那段，它出產的大理石溫潤如玉，是最上等的建材，也是傢俱製品上的裝飾，但在這個庇利牛斯山谷裡，却出產少量的紫紅色大理石，不過，開採也快百年了，真的採光了。

我並沒有拿阿成鑿成的石頭，不論怎樣，那是他的心血，我只做一個只看拿的君子，阿成當然也知道我的毛病，那麼多年來，我從未曾拿過他的任何一件石頭，不過，說真的，他鑿出來的石頭雖然依然冰冷，有幾件好像溫潤了，我非常喜歡。

這個工作室，真夠大，也真夠冷，住慣了城市的人，很難想到秋天會冷到這個樣子，我一邊看他的石頭，一邊牙齒真冷得打戰，再參觀下去，我怕很難捱了。

大概阿成一定注意到我的發抖，他說：

「走，咱們回我房子裡去，不要參觀了，我給你弄點吃的。」

是的，我那麼冷，大概跟肚子餓也有點關係，自我中午匆匆在公路邊用點餐之後，整整下午，就沒有用過一

點東西，現在已近薄暮了，肚子早就空城。

跟阿成，還講什麼客氣呢，所以我毫不考慮的點頭，我們又走過同一個彎，回到阿成的「大」屋子裡。

其實阿成的屋子裡沒有什麼好吃的，若有，也只有生力麵。我看見阿成捧了一個小小的煤氣爐進來，那是給法國人旅行中所使用的，因為輕便；阿成划了一根火，把瓦斯點燃，他在瓦斯爐上又架起了一隻鍋，於是就走到我的面前。

「很快，水馬上就開了，」阿成說：「是台灣寄來的生力麵呢！」

我不知道，阿成在學校的殮廳外，還能吃到什麼，他的城太小了，小到好像沒有看見一家商店，難怪他能吃到台灣來的生力麵就很滿意了，我真不知道他來這個小城做什麼，除了石頭，還要吃那麼多的苦，他，真的被石頭迷惑了嗎？

但那淺淺的一鍋水，用那小小的瓦斯爐，也是很難煮熟的，一來這裡的水冰冷澈骨，二來也是，這裡的海拔較高，冷水煮沸也要一多費一點力氣。

我看見那微弱的火在煮小小的一鍋水，心裡就更加冷了，我把眼的視線移向窗外正是瘋狂燃燒的庇利牛斯，黃葉已把整個山巒染黃了。

「漂亮嗎？」不知何時，他已走到我的身後，一隻手扶住我，一隻手指著瘋狂了的山巒：「到秋後，它就是這個樣子的……哦，巴黎沒有黃葉嗎？」

「有，」我說：「但不是這個樣子的，它不是這麼燃燒，而像生鏽。」

我不知道巴黎的樹為什麼到了秋天，就長出一種「鏽」色，好像生病的「鐵」，但長在庇利牛斯，就不同了，若問漂亮與否，那還用問嗎？當然漂亮，而且漂亮極了，我從沒有在別的地方看過那麼好看的黃葉。

「假如你喜歡，我明天帶你看，」阿成說：「還有比這更漂亮的呢！」

「是真的嗎？」我大喜的問，但阿成沒有答腔，因為鍋裡的水開了，他忙著煮生力麵。

煮生力麵也要比別的地方多費一點時間，在這山谷裡，什麼都不方便，我看著他笨拙的煮麵姿勢，我好像也看見他每天都拿鑿子與鋤頭的手，有些厚繭已繃破了，流血了，血乾了，傷臉了，癒了的傷又裂了……週而復始，現在煮生力麵，依然笨拙。

他的手，真的有才份嗎？真的能從石頭裡鑿出語言？我沒有這種信心，也許他把的手拿去開火車，還比較有希望一點。

麵終於煮好了，我們沈默的吃麵，深秋早來的黃昏，已經提前來了，一碗麵之後，連黑夜也來了，沈睡的大地一定沒有好好沈睡，我聽見山風狂暴，樹葉飛落，有些樹葉飛到窗上，與玻璃迸出「砰」一聲清脆的響聲，萬籟既靜而又未靜，我輾轉反側的躺在床上，也是與天籟一樣無法安靜。

我們說好了的，天亮後要去看黃葉。

我不是為黃葉來的，我為的是阿成，若不是為他，不論那些黃葉如何，我都不會到這個除了吃學校伙食外就只有生力麵可吃的地方了，我不知道阿成為何要為石頭吃那麼多的苦，其實，他該找一個裝潢公司做做，以他的那點鬼藝術頭腦，大概不難發財，現今真正有意義的藝術，並不賣錢，反是那些假藝術供不應求，說不定他賺得滿坑滿谷，連他年老的爸爸都可提前退休，不必守守小小的火車站了，但這是我的想法，不是他的。

「準備好了嗎？」他一早起身就問。

「上路吧！」我說。真是要言不繁。通常我睡不好的時候，我就不太想說話。

出了門，早晨的寒風比昨天還冷，幸而我有備無患，倒是阿成仍是昨天那襲衣衫，我不知他冷不冷。

庇利牛斯在早晨的陽光裡，似乎更金了，似乎更黃了，似乎更像火燄，風輕輕的吹著，一些黃葉飛了下來，落在我們的髮上、肩上、衣服上，狹窄的山路，更是鋪了厚厚的一層，黃葉好像覆蓋整個世界了，但我們的山路愈向前往，路愈狹窄，也更陡峭，我不時的回頭凝望已走過的山路，山路竟然在黃葉裡不見，不過，很偶然的，我在樹與樹的隙縫之間，看到山下的大平原，好像整個大平原都是黃的，都在秋天的黃葉中燃燒，我們的小城，竟然是燃燒的大平原上的一個小小黑點。

這麼壯麗的秋景！我心一驚。

「真正的好風景，還在上面呢！」阿成望著我說。

我本來是為黃葉來的，現在却對黃葉有了感情了，我只好努力攀登。

我們的山路愈來愈窄，我不知道前面還有沒有山路，我覺得我們山路隨時都可告終，但我也慢慢的覺得，森林愈來愈疏，我的視線，愈來愈廣，不過，一些細碎的冰雪也在我的腳下出現了。

「我們已到了冰雪與森林的分界綫了，」阿成說：「再向上行，森林就不見了，而只有冰雪。」

我已不止數十次的從地面上眨見白雪皚皚的山峰，我沒有想到我會從在帶雪的峰上，我知道雪覆蓋的山頭是很美的，尤其是在深秋裡，那股冷艷，遠較冬天還要奪目，何況還有雪線以下燃燒的秋天森林為伴呢？於是我加快了腳步，路終於盡了，雪出現了，森林都躲避在它的裙下，皚皚的白雪映著蔚藍的天空，清冽冽冷冷但，非常非常美，美得任何人都必須動心。

在冬天的時候，巴黎偶然的也會飄起雪花，但那些白白的雪花剛飄落地上，就立刻被踩為爛泥，巴黎的雪花實際上是很醜的，我已很久沒有看過這麼美的雪了。

現在已完全沒有森林阻擋視線了，我的視線已可以延伸到很遠很遠，庇利牛斯山下的大平原，平坦的像一張紙，幾乎看不見溝壑與丘陵，不過，在這個秋天裡，現在都一個勁兒的金黃，好像眼睛所看見的一切，都是金的，都是燃燒的顏色，就連阿成的小城，也是金色的燃燒而終止於完全不能看見。

這麼磅礴的秋天，真叫人心驚，也叫人打從心底裡喜歡，黃色黃色燃燒的森林一路由山腰向下拖遷，那種大地一色的景況，真是難於描述，我幾乎有點醉了。

「當心！」阿成突然叫了起來。

當我專心的當黃葉的時候，我却發現一個黑影，它疾快的向我飛來，我一低頭，黑影掠過我的頭頂了，阿成却笑了起來。我現在清清楚楚的看到，那個黑影是一隻黑色的鳥，牠相當大，可能有好幾斤重。

「牠為什麼向我的頭上飛來？」我說：「牠不怕我抓牠嗎？」

「哈哈！」阿成倒笑了起來：「那是候鳥，由北歐飛來的候鳥，牠們每年都要飛越庇利牛斯，因為溫暖的土地就在山的那面。」

「但牠們為什麼不飛高一點？」我說：「牠們只像我的頭那麼高。」

「你必須知道」阿成說：「牠們的力氣已經飛盡了，牠們離開牠們寒冷的家，已有幾千公里了，有些就在途上力竭死去，那些堅強的，現在又要飛越之僅有的最後障礙，但這座山有三千多公尺高，如果牠們的力氣夠大，牠們當然樂於飛高幾公尺，不過，牠們能夠飛得像你的頭頂那麼，已經不錯了，有些在接完了幾千里的長途飛行後，因力竭而死在半山腰的也不少，庇利牛斯是牠們尋找溫暖的最大障礙，但也是最後的障礙，以後沒有什麼大山能難住牠了。」

阿成說話的時候，我又看到陣陣黑影，他們咕噪而疲倦的，掙扎著向上，我幾乎看見牠們黑色的翅膀幾乎已經觸到水寒的雪地，不過，牠們還是以僅差數尺的距離，掠過山頭了，山頭後就是西班牙溫暖的草原，但生死只相差那幾尺；我再遠望，蔚藍的天空上，雁行成陣，一會兒是一個大大的「之」，一會兒是一個大大的「人」，蔚藍的天空全是牠們掙扎的咕噪聲。

這些掙扎的候鳥，好像一個悲壯的行列，近在眼前。

我忽然想到，我跟阿成都是候鳥，我們掙扎著飛過一山，又一山，我們來到了這裡，但我們南方溫暖的家呢？我却看不到。

「看！」阿成又指著山下燃燒的大平原說：「你看，它們像什麼？」

候鳥已經叫我分心了，下面的大平原像什麼？我怎麼知道，我就是仔細看也看不出什麼名堂，我看見的都是黃葉飛舞的大平原，千里燃燒的大平原，沒有什麼別的了。

「你再仔細看，」阿成說：「那些黃葉，深淺顏色不同。」

是的，我看見了，但又有什麼關係呢？它們都像火焰，只是顏色略異而已。

這一帶的樹林，大概大都是梧桐和榆樹，梧桐的黃葉如金，是熔熔的金色，榆葉的黃葉如赤澄的古銅，是凝了的純金，但都同樣美，我分不出軒輊。

「我是說，」阿成看我沒有聽懂他的意思了，他又解釋了：「我是說，你在它們深淺不同的顏色裡看出什麼來了嗎？」

我還是看不出來，我只好搖頭。

「你看呀，那些深淺不同的顏色，好像畫出了龍紋，」阿成用手指著說：「看呀，龍頭在這裡，龍尾……」我順著他的手指看過去，果然，我看到了，那些黃葉，那些深淺不同顏色的黃葉，果不是在蒼茫的大地上畫出了一條龍形嗎？龍頭起自庇利牛斯的這端，龍尾止於數百里外的那端，龍身飛舞於山麓、平原……其心，我愈看愈是一條龍了，一條活生的龍，佈在大地上。

這真是奇妙的筆，只有主宰大地的神，才能有那種筆力，才能在大地上鋪上龍紋。

「你快跟我去看，」阿成說：「我有一件叫你驚奇的事情。」

我不知道那是什麼事情，反正阿成已經叫我驚奇了，我就跟他去吧，跟他去又何妨呢？

阿成要去的地方，正是庇利牛斯的最高峰，他在前面走得氣喘喘的，我在後面跟得也氣喘喘的，山峰的積雪，已經超過足裸，我就前一脚蹣入，後一脚拔出，走得非常艱難，再加上山勢陡峭，我走得更艱難了，也難怪能夠渡越阿爾卑斯山的拿破崙，却會在庇利牛斯山裡敗北，庇利牛斯是屏障西班牙的天險之地，庇利牛斯的險巖，已經說明了。

我們吃力的在雪裡掙扎，在我們的頭頂上方幾寸之地，候鳥也在空中掙扎，我看見，一些力竭的候鳥，就只差數尺，就可以飛過這個天險了，但牠却跌落下來，掉在白雪的峰上，沒有掙扎的就凍僵了。

「快呀，還差一點距離了。」阿成回頭凝望著我說。

我不知道阿成要帶我去什麼地方，也不知要看什麼，不過，我也不想退却，盡管登山的路愈來愈難了，也盡管積雪愈來愈厚，我只有向前。

我的手已凍僵了，我的腳也凍僵了，這個三千多公尺的峰，終於在我的脚下，在我的眼前，是法國的大平原，黃色的森林仍在如火似的燃燒，森林繪出的龍紋，因為山高的關係，更能看清它的脈絡，它好像跟眼前的這一片黃葉燃燒的海同樣巨大，同樣磅礴，同樣不見始終；我再回頭，在我的背面，那就是西班牙溫暖的大平原，大平原也是燃燒著的，但是另一種顏色，是又條又黃的，好像大平原上也鋪著龍紋。

我再望望橫在我左右手的庇利牛斯，哦，這座大山，連綿的，看不到它的起始，也看不到它的終點，但是橫橫互互，盤根錯節的，它竟然也像一條飛舞在蒼雲霧中的飛龍，當風把山前山後的森林吹得顫動的時候，整個山巒，都像龍一樣的飛騰起來了。

「大地上的龍紋！」我又想起了那句話。

龍是什麼？我並不太清楚，但我知道它是一種徵象，它是一種精神，我再望阿成，他也正在望著我，他沒有

說什麼，他用腳去掃地上雪，雪下露出來一塊光潔的石板，看樣子好像被人雕鑿過。

「還不幫我？」阿成責怪的說。

我不知道石板上雕鑿什麼，但我很想知道，於是我也用腳，有時候還用手，去掃石板上的雪，不久整塊石板露出來了，那裡原是一塊鑲在山頂的石頭，幾億年後，現在却被磨平，並且出現了粗糙的雕刻。

石頭的平面不算太大，但也不能算小，大概不規則的有好幾平方公尺，都是難得一見的紫心大理石。

「你看看我鑿出來的是什麼？」阿成似乎很得意，他笑茲茲的。
看來這是一個還未完工的雕刻，只是大體上已經具備主的心骨格了，原來是一條龍！

「龍！」我說。
「是的，是一條龍，」阿成說：「不知怎麼，我現在就是想雕一隻龍，也許這隻龍完成後，我就像候鳥那樣的回家了，我是不是能夠鑿出石頭的語言，我現在還不知道，但我不論多麼苦，我還會堅持下去……」

阿成那麼說時，他望著山前山後以及庇利牛斯這條山脈飛舞騰躍的龍形，我知道他心裡的那股寂寞與挫折，這麼多年來，只為了一個理想，他受的罪夠了，但我能說什麼呢？叫他放棄嗎？叫他向前衝鋒嗎？我是一個不懂石頭的人，我不能貢獻我的見解，我望看地上那個粗糙、成形，但仍未完工的龍說：「你要多久才能雕完它？」

「不知道，」他說：「大約夏天來到之後吧。」
候鳥成陣的掠過我們的頭際，我看見牠們的歡幸，因為飛過這個山峰之後，就再也沒有阻擋牠們的山了，但還有多少山擋著阿成的路呢？我不知道，大概他也不知道。

「其實，龍是什麼東西，我也不確實知道，」阿成說，「但我們中國人，不管海內的，也不管海外的，好像每人心裡都有一條龍，我們得把自己心裡的那條龍雕好，我現在想做的，好像就是雕出我心裡想像的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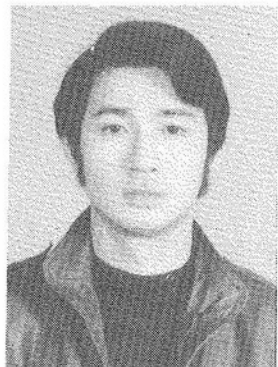
我沒有看他，因為我心裡非常激動，原來他心裡有一條龍，不是我們在故宮看見的，也不是我們在寺廟裡看見的，而是一條他心中的龍，中國人的龍……」

也許他說的很對，我們中國人，每人心裡都有一條龍，但我却說不出來，而現在，阿成却要把它鑿出來，從冰冷剛硬的石頭裡鑿出來……他愈來愈不像鑿石頭的了，他像一個藝術家了。

我沒有看他，我看的是山前山後飛舞的龍，現在，風又起了，樹葉紛紛飛動，鋪在法國與西班牙大地上的龍，已在蠕動……我突然想起，鋪在中央山脈的呢？

「阿成！」我說：「什麼時候回國，我們一起去看中央山脈的飛龍？」

阿成笑了，候鳥掠過我們頭頂上方的天空，我聽到牠們的歡欣，我也想到阿成和我的。



朱仲賢

民國四十五年十一月九日

作品／

廣東省梅縣人

曾獲十九—二十二屆國軍文藝金、銅像獎

政治作戰學校體育系畢業

七十三—七十七年青溪文藝金、銀、銅環獎

現職／

七十五年省新聞處散文獎

警備總部

第二、三屆蕭毅虹散文、劇本創作獎

老

人

短篇小說佳作 朱仲賢

八五年冬天，老人回到老家住了幾近二年多時間。其間，他沒有工作，除了剛回來那段日子，拜訪了街坊委員會的同志，及與一些親戚略有走動外，大部份時間，都呆在他祖傳的大房子，偶然的機緣，使我與他相識，且從生疏而熟稔。在八八年春季他飄然離去之前，我曾是他那幢「大房子」的常客，我不知道自己的年齡和閱歷，或者彼此生活環境的差異，是否能夠瞭解他的心情！但至少有一點我能肯定地說，他走時含帶微笑的面孔，足以證明尋到屬於他自己的快樂。另一方面，對這位完全來自另一個世界的同族長輩，亦有許許多多的感觸——一種追求選擇生活的權利與鄉愁親情相互掙扎的煎熬，是我們這時代中國人何等獨特的一種情感。

知道老人要回來，還是上級同志說的。那天，縣城出奇的冷，我縮著脖子才進辦公室，就聽到大家議論紛紛說縣裏回來了一位「台胞」，是四九年解放前縣城中學的教員，被國民黨軍隊「拉伕」走的，這回自日本繞道回來，可能有定居的打算。領導同志特別對我說：「有一點你大概最感興趣，因為這位台胞是你那個村子出去的，和你有點親戚關係，說不定也能弄點好處……」。

就在領導告訴我這件事沒幾天，我剛好因公務訪查「華僑賓館」，在經過會客大廳時，只見裏面滿是人，這在經常出入「華僑賓館」的我說來，可以說是司空見慣；顯然地，又是某位華僑回鄉，他的親朋好友從各地聚集來歡迎。我走向櫃檯，主要是查房客的登記資料——這是我的例常工作，同時，也與服務人員寒暄有無特殊旅客或行李等。這時，我聽見有人喊我的名字，像是姨娘的聲音，我環顧大廳，果然那群人中有人在揮手叫我過去。

那群人有的坐著，有的站著，也有的坐在椅背上，仔細一看，都是前後幾代親疏都有的親戚，都圍在一個頭髮花白，身材佻瘦的老人四周，吱吱喳喳你一言我一語，姨娘把我拉過去，對那老人說：

「二叔公，讓我為你介紹，他是大房那邊柳河的大兒子，喊我一聲姨娘哪！嗯，算是你的……弄不懂哪！這家賓館他每天要查好幾次。」又微笑對我說：「你父親還是毛頭孩子，二叔公就去台灣……」。

姨娘話還沒說完，那花白頭髮的老人，深深打量我照後說：「那你在公安局做事囉！」老人是純正的鄉音。我喫了一驚，直覺未加思索地就以家鄉話說：「是的，我聽領導說你要回來，沒想到今天就碰到你。」說完話，我瞥了一旁每個人一眼，他們有的傾耳注意聽我們講什麼，有的茫然不知所以，或坐或立呆在那裏，有的乾脆逗弄起孩子，有的孩子在大廳玩耍起來。

老人伸伸腰，以和藹親切的鄉音又說：

「離開太久了，年輕一點的都不記得了，現在年紀大了，你們講的，也都記不得了！」

姨娘忙笑著說：「二叔公呀！那是難免啦！您回來就好，慢慢都認得了，反正親戚——一家人嘛！」

老人臉上現出淡然的微笑：「當然，一家人——否則我為什麼要回來？」

姨娘哈哈大笑，又向我擠擠眼，說：「來，你也坐下，多陪二叔公聊聊。」

老人比個「請坐」的手勢，微笑著看我又看了看大家，我趁此機會多端詳了這位當年隨國民黨遠去台灣的長輩，他灰白頭髮的前額微禿，兩耳下方長著鬚髮不分的絡腮鬚，到了下巴就變成點點星星同樣灰白的鬚渣。他的鼻頭有點朝天，這是我們家族的遺傳，嘴唇厚實，額頭及臉頰許是年歲的關係，而有皺紋及贅肉，但顏色却是紅潤，許是營養好的原因。他給我的印象是，這個人滿懷遊子回鄉的興奮，却又不時流露對「陌生」人與物的不安，他很想表達他的情感，但又怯於表達。

老人緩緩注視在他四周的每一個人後，親切的以家鄉話問我老家的生活狀況，接著又問我是否結了婚，我簡單一一回答，並且告訴他祖國對他的回歸，感到非常高興及歡迎。聽到我最後講的，他右嘴唇似乎向上聳了聳，不知是無意還是不表贊同。

我當時覺得這老人雖然親切地與我談話，但是他的態度始終是謹慎和戒懼，我很想和他多聊聊，無奈其他親戚也都急於表達和他的親密關係，再加上我仍得繼續原來的的工作，不得不匆匆分手。

爾後「台胞回籍」的愈來愈多，雖然，我並不主管對台胞的工作，但我仍注意到老人在「華僑賓館」住了一段時間後，就搬回祖傳的大房子。

我提醒自己抽空去看他，但老是因為工作忙碌而沒能成行。一天，當我剛頂著寒冽的冷風回到局裏，却發現老人正坐在另張辦公桌前，低首填寫一些表格資料，領導同志見我匆忙而入，向老人那努了努嘴，意思告訴我，那個人和我是有關係的，我回到自己位置坐下，聽到承辦同志正在發問：

「你說申請回籍居留，是因為這裏是你的老家，是你出生成長的地方；但是，就我們資料知道，你的父、母親，愛人早在「文革」時期，就被「四人幫」份子鬥死了，難道你沒有怨恨嗎？而且，你在台灣有了愛人，還有不算少的家產，難道你都割捨得下？雖然你回來我們很歡迎，但祖國現正努力「四化」建設，對於偉大社會主義祖國沒有貢獻的人，我們並不歡迎啊？」

承辦同志說完後，緊緊地看著老人，老人不慌不忙地點點頭，緩緩說：

「我想你是說對祖國的貢獻吧！」

承辦同志沒想到老人是如此單刀直入，有點愕然，老人接著說：

「你們不是常說歡迎台胞回歸？落葉歸根，我當然得回來；「文化大革命」你們不也常說是「四人幫」的錯誤嗎？那就讓它成為過去吧！我在台灣的家人，為了祖國原諒我過去的錯誤，等我安定後，就接他們過來……當然，還有我那些家產，祖國的建設，我自然得貢獻一分心力……」。

接著都是一些例行性的問題，老人有條不紊地，以敏捷尖銳的言辭回答，問完話後，我走向老人和他打招呼，他對我露齒一笑，輕聲的說：

「嗨！早知道你在這裏，就請你多幫幫關係了。」

我聽了不禁有些不好意思，囁嚅著道歉，解釋說祖國是嚴禁走後門拉裙帶的，然後問他真要將家產轉進來嗎？他的臉上又現出譏諷微笑，然後低沈的說：

「是的，難道這不是你們真正的嗎？」

我無辭以對，感到臉在發燒，便說有空閒，可以伴他回家，他連說不好意思，我用腳踏車載他，他又問不是不可載人嗎？我連忙說不會有人管的。不一會就到了他家，那是一棟解放前就留存下來的大房子，他一邊掏鑰匙開門，一邊說這棟房子在他愛人死後，就是他堂兄全家在住，這趟回來，上級命令還給他的。

他推門而入，一股破舊腐敗的霉味迎面而來，我看見牆角有一台台灣大同公司生產的彩色電視機，不禁好奇地問他怎麼當初回來就有定居的打算，他急急搖手：

「噢！不——不，本來是帶回來送給我堂兄的，可是沒想到這裏沒電，還有一台洗衣機……」他伸手指向廚房灶台旁立著一台長高的選用紙盒裝的方形物。他以感嘆的口吻說：

「在台灣過慣了用電的日子，初回來那幾天，一切還真不習慣。」

我好奇地繼續打量屋內，茶几上是一疊過時的人民日報，有許多地方被他用紅筆勾勒出來，我問他回來有什麼感想，他轉過身走了過來，信手拿起那疊報紙看了看，又丟回茶几，點頭說感觸非常多，「原本都是自己最熟悉的，沒想到一切都都陌生了，陌生得從頭學習還感不足，只得從報紙來拉近和你們的觀念。」

我突然想到一個問題，那是從他回來就一直存在的問題，可是又怕問的不得體，便有點吞吞吐吐。

「怎麼？有什麼話要說嗎？」

我思慮用最不敏感的句子，「你為什麼會想回來，雖然你曾經在這裏出生成長，但除了這點，你和這裏一切都沒關聯了……」。

「沒有關聯了？」老人有點張惶失措，沒想到我會有這樣的想法，他站了起來，走了幾步才說：「你們都這樣想嗎？在台灣將近四十年的時間，我日夜想望這個只住了二十年的老家，這裏生我養我，我的愛人，我的父、母、我的祖父、母，他們埋在這裏，還有這棟房子，還有你們和我流著同樣祖先的鮮血，我為什麼不該回來……在台灣，我們是外省人，回到這裏，却又成為台灣同胞……和這裏沒有關聯了嗎？……你們都這樣想嗎？」

我沒想到我的問題竟引起他那麼大煩惱，感到不好意思，急忙站起來，「對不起，我不是這個意思，我是說在台灣不是生活得好一些嗎？不過，回來只要快樂就好了……」。

他伸手搖了搖，阻止我繼續說下去，然後沈默的打開大門，一個人向門外眺望著，我想他是需要一個人獨處一會，便向他告辭，他也沒留我。

人與人之間的情感很微妙，老人好像有一股神秘的力量，吸引我與他接近？也許這是我的工作警覺，也許是在內心裏，對於解放前隨國民黨政府去台灣的人的一種好奇。因此，腦海中總有許多問題，想在他那裏獲得明白，也就常想到他，想與他多聊聊。但這些想法，都只能放在心裏，不能說出來，也不能和他走得太接近，終究，他是「台灣同胞」啊！和我們不一樣啊！

他並不常出門，但縣城就那麼大，總有很多碰面的時候；我們都是匆忙的打過招呼，很難有機會深談。即使在我空閒時，他雖然會邀請我到他那棟大房子坐坐，但上次問題，我們始終沒有再談，許是彼此都知道那並不是好話題吧！關於他在台灣的情形，他並不常提到，我只知道他去台灣沒多久，就離開了軍隊，做些小買賣，再結了婚，孩子現在也二十好幾了，那片店舖很值些錢，生活過得相當寬裕。

有時我去找他，他多半在大房子四周空地的菜畦上除草鬆土，那些菜畦是他回來後，唯一可以算得上是工作的。如果他不在那裏，就一定是在縣城四周的小高地上俯瞰全城，似乎在尋找逝去的回憶。據他說，當年離開這裏時，就是現在這個樣子，沒想到三十多年後回來，一點也沒有進步，真應了那句「情景依舊，只是人事全非」的話了。他也曾感嘆的說，這裏曾留下他生命裏最難忘記的一段時光，只是回來尋找，却什麼都沒有了。我曾問他當初為什麼不留下來，參與偉大社會主義祖國的建設？他沒有回答，甚至臉上一點表情也沒有。

其實從老人言談中，可以聽出對台灣的奢侈生活感到太過了些。

還有一次，是他不經意說出來，「中國不幸分為兩個世界，但在每一個中國人心裏，却都只有一個……」他並沒有說得很清楚，但我想我瞭解他的意思。

他的手上，經常在玩弄兩個鐵球，就像很多的中國老人一樣，是將功夫視為健身的一部份，像太極什麼的，這些都使我愈發的好奇。因為，在台灣那種資本主義社會下，為什麼古老中國的許多事物仍然保存，而社會主義祖國却要破除？也就像我每次和他談到中國時，他的矛盾心情一樣，有時興緻勃勃，有時却又那麼淡然，似乎一切與他都無關。

那年農曆年，姨娘經過街坊委員會的同意，特別邀請老人去她家過年，也要我一同作陪，主要是因為老人孤伶伶無人作伴。我是除夕那天下午騎著腳踏車去的，本來是想載他，誰知道老人從院子也推出輛腳踏車，那輛車車齡很老，形容得難聽點，真像廢車場裏的拋棄貨，騎起來更發現全車都響，顫抖得也厲害，老人可能注意到我臉上的奇異表情，他略顯尷尬地說，在台灣開轎車習慣了，現在有腳踏車能代步就好了，也沒什麼好講究了。半路上，我們聊著親戚裏的一些狀況。他兩手緊抓著龍頭，眼光直視前端，許是路面顛簸得厲害，或是生疏的關係，老是覺得他隨時有摔倒的可能。突然，他中斷我的話題，對我說：「三十多年前，我一個人孤苦伶仃的飄洋過海到台灣去，三十多年後，又一個人拋妻離子的回到屬於老根的家鄉，可是家鄉和我三十多年來所想的已經不一樣了，人啊！究竟在為什麼？」說完輕嘆一聲。

這是他第一次主動說起回來的感想，固然寂寞過節是一個原因，但總該還有別的，我逮著機會立刻問他：「你不是說你的家人都願意和你回來嗎？」

「回來幹嘛！其實當初為了我要回來，和我愛人大吵了一架，她們是絕對不肯的，放棄現有舒適的生活，到一個她們完全陌生的地方，除了我們這些思念老家的老人肯外，誰願意呢？」

這時對面有車迎面而過，他倏然停口，過了一會，我又問：

「那你孩子呢？」

他先是含混應聲「嗯」，過了片刻，才說孩子也反對，他現在是一家企業的經理，有著很好發展機會。我不禁默然。

姨娘為我們開門，已經有些陪客先到了，大部份我都不認識，但看他們的穿著，都是幹部級的同志，姨娘一一的介紹，我暗忖，這一定不是一頓普通的年夜飯，事實上，年夜飯早已是很遙遠記憶中的名詞了。

那天晚上，最令我意外的是表哥的出現，我已許久沒有他的消息，聽姨媽的介紹，他現在住在首城，是「對台辦公室」的成員，姨媽說表哥對台灣的情形很瞭解，又是一家入，可以多陪陪老人聊聊。

吃飯時，果然表哥是口若懸河帶領大家進入話題，他說自己在「台辦」所主管的就是台胞回籍的業務，這次的指導做事，他瞪了我一眼，說這是典型的官僚鴛鴦心理，要建設偉大的社會主義祖國，要超越趕美，這種落伍腐敗的觀念，一定要革除。我惶恐地點頭。他又說祖國現在從事「四化」的建設，最需要的就是金錢和人才，而

台灣的經濟人才和資金，就是祖國所需要的……談到這，表哥很快地又把話題轉到「經濟學台灣」上，提起「深圳」經濟特區及計劃成立的「海南省」，在這方面都有很大的成就。我很好奇，他對政治以外的事情也那麼瞭解，他得意的說：

「呃，我的單位是對台工作，凡是台灣的事我們都特別留意，以敵為師或利用敵人的矛盾，我雖不懂經濟學，但有關資料還是讀過不少。」

他停下來喝口酒，指著桌上的竹葉青說：

「就拿酒來說，台灣的人把我們大陸酒當寶貝一樣搶購，雖然說台灣經濟發展即將邁入已開發國家，什麼威士忌、白蘭地都不稀奇，但台灣同胞就那麼奇怪，愈得不到的愈想要，我們便透過海上走私的管道，以物易物，大量供應，當然我們也有所求……」。

我不好意思地說最近抓了許多假酒，竹葉青酒也是其中之一，他笑了笑：

「這也沒什麼關係呀！反止是不認賬的事。」

「可是……大部份都是在內地抓到的，是我們自己同胞在喝，他們不是敵人呀！」

「呃……呃……這些都是壞份子，你們公安局應該多努力，嗯——不談這個，我們喝酒……」。

姨娘趁過節請客，在貧瘠的家鄉來說，可真是少有的事，雖然陪客都是幹部了，可是看他們的樣子，顯然是趁此機會大吃一頓，姨娘準備的菜很豐盛，她不斷招呼大家用菜。我不知道老人的感覺如何，最起碼我知道是四九年解放後不曾有過的餐聚，大概姨娘從老人那得了不少好處，就像她家裏穿的和臉上的化粧品，一眼就可以看出是資本主義社會的產物。我邊吃邊偷偷瞧她，見她不時扯扯身上的衣服，吃飯時也小心的怕吃掉口紅。自忖除了今天的場合，她是否敢在外招搖？

我又發覺老人始終未發一言，我甚至懷疑他是否在聽我們談話，因為我見他只是專心在各色菜肴上，偶而抬起花白的頭，用他可能老花的眼睛掃過大家。

我想傾聽他的意見，便問他對表哥的話有何感想，他好像沒有聽懂我的意思，「今天這頓飯我吃得相當順口，真是道地的家鄉菜，好久沒吃得那麼舒服了。」

許是大家也沒懂他的意思，都狐疑的看著他，表哥尤其不甘心：

「二叔公，你是我們家族的一份子，在我們很小的時候，就知道有你這麼一位長輩去了台灣——也因為你，一個國民黨的特務，在「文革」前後二十多年的時間裏，我們全族都被劃為「黑五類」，多少年來，我們每一個人都在表現是如何的又紅又專，如今你回來，在現在開放政策下，對我們有很大的幫助，可是你只是說菜如何的好，難道你不認為該為過去的錯誤交心嗎？」

「呃，你說的我不太瞭解，我想這些都是政治性的問題，我們不應談這些的。」老人的口吻仍是平靜，甚至

近乎冷淡：「我剛回來，對許多問題還該多學習，其實我們只是吃一頓飯，你太激動了，你我都是一家人，我回來，就已說明了一切，當年我走的時候，什麼都沒帶，如今回來，還有不算少資金，難道這些還不夠嗎？」

「當年的錯誤，黨是寬大的，會原諒你的；可是現在中國還沒統一，每一中國人都該為這偉大的任務盡一己心力，你怎能就認為很夠了？難道你不知道建設偉大社會主義祖國，創造中國人榮耀，是你我的責任嗎？」

「不，你實在太激動了，激動的心情談談政治問題會有偏差的，更何況我們對政治的認知有所差距，如果用你們的說法，是政治水平的差異；前面我說過，我回來了，自然要盡量學習，可能因為我在台灣住了近四十年，多了一個比較，事實上對中國的認知，我們就有不同；至於統一，中國歷史上，分久必合，合久必分是當然的定律；其實，為了溝通你我的差距，應該說我們熱愛這塊土地，對，就是對這塊土地的認知，中國人已經住了將近五千年，除了這塊土地的共同認知外，你認為還該有什麼？」

「可是你的表現太漠然了，你也是這裏過去的，難道你不覺得統一實在是我們這一代中國人的責任——這也是向歷史負責呀！」

「是的，歷史的責任，向歷史負責，這是很明正言順的理由，對於一個中國人甚至一個政權，都應該擔負這一個重擔，甚至還要能坦然面對歷史而無所愧；談到坦然，好，就為這我講一個親身經歷的事給你們聽。」

老人說他解放前在縣城的中學教書，他有一個快樂的家庭，新婚的妻子，上了年紀的雙親，和不虞匱乏的生活，但有一天，終於覺得擁有這些是不夠的……

「你們知道為什麼嗎？我是一個知識份子，愛國的心比你現在還熱切；國家長時期處於戰亂，比你現在還心痛——外國人欺侮我們沒話說，只怪我們自己不爭氣。抗戰勝利後，本來以為會有好日子過，可是，才沒幾年……；那時，我們縣城有一個地痞，我不能說他的名字，因為在你們心中，他曾是英雄，可是在我們那時候，他却是有無惡不做的大壞蛋，就因為這樣激起地方父老的不滿，將他趕走，可是有一天他回來了，而且搖身一變，成為「有地位」的人了，並不是他改過向善，而是有了後台，我不能說太多，總之，他回來後，有冤報冤，有仇報仇，燒殺擄掠無所不為，弄得家鄉烏烟瘴氣，但是大家只能忍氣吞聲。那時，幸好有支部隊經過，那個地痞及他的手下連忙躲進山裏藏了起來，而我也就在那時，離開了老家，是經過她的諒解，才隨部隊去了台灣。我想，如果說我有什麼錯的話，就是沒有帶著全家一起走，但在那時兵荒馬亂的情形下，以為一、二年就會回來，誰想到一去就是三、四十年啊！」

「那個時間是什麼時候？」我問。

「就是民國三十八年——呢，不，是一九四九年解放前的事，我在台灣三十多年，常在想當年的決定是否允當，但直到現在，我仍認為沒有錯，其實，誰又有什麼錯？這塊土地又有什麼錯？統一是一是應該，只是應該在「適當」的條件下統一，否則當初去台灣的人，又何必離家千里呢？我如此說，你們還認為我沒有為中國的前途奉獻心

力嗎？」

老人講完這些，一時沒人再接口，我不知道別人的感覺如何？但我知道全身起了猛一陣的寒戰，這位看起來冷漠的老人，對中國竟有一顆如此熾熱的心；可是，當時的時空我又能如何呢？

老人當年為何離家遠去台灣，從他的口中說出的竟和傳言相去那麼遠。不過，有一陣子我很為他擔心；心想，他的政治水平和我們有差異也是料想中的事，我擔心的是他那種熾熱的政治看法，恐怕不能為黨接受，我更擔心每一個親戚包括我都不能為他解禍，甚至害怕被連累。這一害怕，有好長一段時間沒去看他，有一次在路上見他遠遠走來，我立刻掉頭就走。現在回想，我也太過份了。

說起慚愧，我對老人抱著避之猶恐不及的心情，只是因為和他有親戚關係而怕惹禍上身，這和老人滿懷興奮回來探親的心情，竟成了強烈對比。有一次和表哥閒聊，聊到老人時，表哥說，國民黨當局有可能開放大陸的探親活動，這對黨中央原本構想的回歸策略是很大的打擊；他揣測地說，再過一段時間，對台政策還會改變，到時候走或想進來，都不會那麼容易了。我問他老人對他們單位是否還有價值？他說沒有了，剩下是公安部門的事了，停了一會他又說：「他應該回台灣的，他和我們差太多了，不過想走也不是很容易。」他的話令我大吃一驚，驚的是話意竟隱然有所指。

若非上級的命令，我想可能不會再到老人住的地方去，因為老人真如表哥所隱指的申請回台，原本這不是我的工作，但上級的話就是命令，我不得不答應。

臨去前，領導同志再三囑咐要以親情來打動，因為老人的居留，對台灣仍有宣傳價值，並希望我轉告他，祖國希望他定居的誠摯之意。

我有點為難，但又不能拒絕。翌日，我騎腳踏車直接去他家，老人開門見到我，顯然也頗覺意外，他深吸一口氣，連說歡迎。

和上次來，我發覺有明顯的差異，原本排放整齊的人民日報，已零亂的堆在茶几下，室內空氣中，除了霉味之外，還有菸味，菸灰缸內插滿菸蒂……但最吸引我的，是煙灰缸旁的一個相框，是一個中年婦人和青年人約二十七、八歲，眉眼有點像老人。我暗忖他申請回台可能是無法改變了，因為他正強烈的思念在台灣的親人。

「這是在台灣的妻兒。」老人大概看我注視那幀相片。

「你已經決定了？」我不得不問。

他點點頭，伸手拿起相框，注視著，眼框有些濕潤。

「上級……批准了嗎？」

我想當時自己的表情一定很尷尬，我不知道該用什麼言辭去表達上級不同意他離開的意思，至於其他，如果用冠冕堂皇的話去說，只是適得其反，像他那樣經歷人世滄桑，走遍大江南北的老人，還有什麼看不真切，不瞭

解呢？

他也看出我的臉色並沒有他所希望的，人也一下自期盼遽轉為消沈，顯得很軟弱。他手拿相框，僵硬地坐著，不再發一言，有的只是低沉的呼吸聲，似乎在說著為什麼？為什麼？

我急忙問他還好嗎？老人有些顫抖地回答他很好，沒事，接著將相框放回茶几上，雙肘抱胸，背靠回椅背，仍是沈默無語。

「我想，如果你再申請的話，上級可能會再考慮考慮。」我輕聲地說。

他轉過身，在短暫的幾秒鐘裏，老人臉色顯得很憔悴，但就那麼幾秒鐘，他的臉色又恢復剛才充滿期盼的神采，我不禁在內心發出一聲輕喟，不假思索地脫口而出：

「我真弄不懂你，當年你離鄉背井去了台灣，多少人羨慕你，沒想到你又回來了，回來嗎？多看、多聽、少說話也就是了，偏偏你又忍耐不住，發表一些自以為是的廢話，難道你還以為這裏是台灣？你慢慢等吧！你還有剩餘價值……」

我一口氣說完，又覺得太冒昧，但是我馬上知道這擔心是多餘的，因為老人臉上先是掠過一陣訝異，繼之微微一笑，然後輕而堅定的說：

「本來我忍得住的，可是我發覺我已完全不屬於自己，這是我無法忍耐的原因，因為，這裏一切對我而言都太陌生了，我只有掙扎的想再回去，可能是老根已腐，而新芽正茁然成材吧……」

「唉！可惜表哥沒再聽到你這番話，要不然他們可都放下放了。」剎時間，我覺得和他關係拉得好近，於是輕鬆的開玩笑。

他也哈哈大笑，略起身，又將相框拿起仔細觀看。

我第二天才向上級報告。當然，我只是說老人是思念台灣的親人緣故；領導同志聽說老人堅法要回台灣，而且要再申請，非常地不開心，顯然連我也不滿意了。

日子在等待中很快地又到了第二個農曆年，這次沒有親戚再敢邀請老人同去過年，本來我是有這個私心，但和其他親戚同樣想法，也可以說怕吧，便打消了那個念頭。

過幾天，我想還是該盡盡做晚輩的義務，想不出該帶什麼禮物給他，後來想到他之所以回來，完全是為了懷念家鄉，那麼一條家鄉味的臘肉，就算是我送他的年節禮吧！

老人的大房子，在這個時候，更顯空洞，甚至可以說是死寂。

我把臘肉拿給他，他詫異著注視我的舉動，忽然走進臥室，我意外他為什麼突然離開，他已經再度出來，手上多了一個方形鐵盒。

「別瞧這一條臘肉，在台灣不值什麼，可是在這裏……嘿！想必黑市價不便宜吧！他把鐵盒放在茶几上，然

後將一紙報紙包妥的紙包拿給我，「不要說什麼，反正我已經不需要了，其實這些本來就是身外之物。」
我拆開報紙，竟是一疊近有五百元的人民幣，不禁大吃一驚，要將它交還，老人却按住我的手，愉快地說：「你可能不知道，台灣那邊怕我在這吃苦，每個月都有寄錢來，其實在這裏，除了為回去的事需要打點外，也很少用到，反正到時都被別人拿走，不如給了你，當做壓歲錢吧！」

他啜飲了一口水，眼看著天花板。

「……其實你也知道，他們要的就是這些，我想回台灣的事，可能就在等一個數字吧！」
我手上拿著那疊鈔票，不知該怎麼說，只能默默看著眼前這位孤單的老人。

「……從去年到現在，除了你偶而來，否則這棟房子真是沒了人氣，真是說的那些話，嚇壞了他們。其實，帶回來的東西，能分的，能拿走的，他們也都拿走了，又何必為我這樣一個毫無價值的老人受連累呢？」

「他們沒有這個意思，只是現實環境很難讓人做自己想做的事，他們也有他們的不得已。」我喃喃地說。
「我沒有怪他們，他們總是我的子姪呀！」

「你為我們想得太多，你曾經因思念而回來，如今又要回去，我雖然瞭解，但你能告訴我其他的嗎？」
他沒做聲，從鐵盒裏拿出一個馬糞紙袋，掏出裏面的紙張。

「這張是這棟房子的原始地契，這張是我回來後，上級發給我的新地契。」他遞到我手裏，然後問我：「你能覺得出其中的意義嗎？」

我仔細一看，除了一張因年代久遠而略有發黃外，實在看不出他所謂的意義，只好搖搖頭；老人沈重的接過手，將他分別攤在茶几上。

「這張是我父親交給我的，而這張是人民政府發的，上面的簡體字，有好多竟然看不懂……」他緩緩揚起頭來，望著門外的街道及遠方的山巒，像是喃喃自語：「我回來找這塊記憶中的土地，雖然土地還存在，但是我却已感到陌生，就像這兩張地契，舊的這張，我將他帶去台灣，但畢竟是記憶中的老東西了，也只能當成紀念品，偶而思念一番；而新的一張，跟我又有什麼關係？在公有財產制度下，它能代表它本身的價值嗎？……」

他的目光從遠方收回，停在我送他的臘肉上，然後一拍膝蓋，高聲說：「算了，不提這些不愉快的事，你這條臘肉……」

「……」
大概喝酒是屬於資本主義社會的玩意，換了我這個自小社會主義祖國長大的就不行了，沒喝幾杯，就漸漸覺得頭部發脹發燙，我似乎發了許多牢騷，也聽見老人講了很多話，但完全無法有意識地組合或聽或說的每一個字；後來，我的眼皮實在受不了，但依稀聽到老人在喚我的名字，但就是張不開嘴，睜不開眼，朦朧中感覺老人蓋了一牀毯子在我身上，我昏沈的睡去，夢中看見大地竟變成了紅色，最後紅透了竟滲出鮮紅的液體。

可能由於彼此的熟稔，許多顧慮也就減少了，而我和老人之間的距離也拉近了許多，彼多都不再那麼戒懼。

我常引他講些有關台灣和大陸相比較的話題，在這方面，他總是說台灣是如何如何的好，而大陸要趕上台灣，最起碼還要五十年的時間，特別在提到祖國一些政治、社會、經濟方面的現象時，就顯出一種嗤之以鼻的輕蔑態度。為此，我也常和他爭辯；有一次，我舉出祖國乒乓球隊在世界盃幾乎囊括男、女各項總錦標的新聞，強調祖國也有許多地方是台灣比不上的。

「假象，假象，而且是愚昧無知的。」

我楞住了，因為我不知道他怎會說出這樣的話來，我遲遲不敢回答，老人等我說話，直有好一會他才又說：「大陸上有十億的人口，而台灣不到兩千萬，五十比一的差異，再加上集中營似的訓練，自然可以獲得這樣的成績；但運動員及運動本身所受的戕傷却是無可彌補的，你可能不知道，東歐及蘇俄這些國家，在運動方面也有這樣傑出的表現，而為什麼也就緣於此。因此，你說的，這就是大陸與台灣的不同，也可以說是資本主義社會與共產主義社會的不同。」

我仍然無法回答，他等了等，見我還不說話，又繼續說：

「大陸和台灣真是沒有辦法相比較的，因為最重要的是人民對一種生活方式的選擇，在台灣我們可以擁有這份權利來選擇，而你們呢？你可能會說，祖國是強大的，連美俄超級強國都為之側目；可是你別忘了，台灣那麼小的叢爾小島，却創造了經濟與政治的奇蹟，而且你們也喊出過：「經濟學台灣、政治學台北」，這就是事實。而所謂祖國的強大，也只是假象，是以龐大土地與無數同胞的鮮血堆砌而成，這不是一個為人民著想的好政權該有的作為。」

我知道又被老人駁倒了，但我始終不服氣，因為從小所聽所看的，並不能讓我完全接受他的觀點，但在理智上，我又不能不承認他說得對。有一次被他駁得實在受不了，便直接了當地問，祖國再不好，可是為什麼千里迢迢跑回來？

「是的，我是回來了，但現在我可以明白講，我並不是為這個叛亂政權，而且回來錯了。」他瞪著我說。

「只要你回來，就證明你下意識還是承認祖國的，要不然不會保留好幾代的地契，甚至人民政府的，你本是要回來定居的。」我幾乎嚷著說。

他楞了一下，顯然我擊中他的要害，第一次看到他談這類問題是如此傷心，他喃喃自語：

「不錯，你說得對，我若不愛這塊土地，我怎會回來……可能有一天我連這兩張地契都不要了，才永遠忘記這裏……」

雖然，老人這樣的答覆，令我終於有了勝利的感覺，因為他承認還是愛著這裏，但也就在同時，他的臉上是一片愁苦，是一種近乎絕望的哀容，我那時才發覺，近兩年的時間，除了剛回來那段時間外，笑容已自他的臉上消失，即使偶而有的，也是苦笑。

八七年秋天，我和老人見面的時間少了，因為，那時台灣的國民黨當局宣佈開放「大陸探親」，如此一來，公安部門自然有得忙，除了我原本的旅館安全工作外，還得協助處理申請回到我們這縣的探親案件。

老人自己也很忙，他希望開春之後回到台灣，所以各處走得很勤，我想他是在進行所謂「人際關係」吧！

大概是八八年二月初，他突然又到了我們那辦公大廳，原以為他找的是負責他申請案件的同志，只點點頭算打了招呼，他却朝我揮了揮手，竟思有話對我說，我很意外，連忙伴他出了辦公室；在大廳外長廊的一張椅子上，我們坐下，他開口告訴我，申請回台的案子准了，這兩、三天就走。剎時，我心裏突然有股依依不捨升起，問他：「需要我的幫忙？」「不了，這兩年多麻煩你太多了，其實，也沒什麼好再做的！」說這話時，我發覺他的臉色紅潤許多，每個表情都帶著微笑。

「我沒想到會那麼快，怎麼一點消息都沒有就下來了。」仍然可以感到心頭有說不出來的感覺。

老人聽了先只是笑笑，然後右手拇指和食指圍成一個圓圈說：

「台灣開放了大陸探親，我已經沒有剩餘價值了，再加上適時發揮錢的功效，我不是說過嗎？本來是要送給他們的。」

我的臉又紅了，他搖搖手不算什麼，「這兩年來，我想你是知道我的，錢，真不算什麼，何況台灣我還有妻女依靠。真的不算什麼，重要的是我終於可以回去了。」

老人因興奮而顯得喘不過氣，我請他慢慢地講，他休息一會又繼續說：「其實也沒什麼好說的，這次走的再無牽掛，如果還有要說我都寫在信裏，嘍，還有些東西送給你，沒什麼意思，最起碼這兩年你陪了我好一段孤單寂寞的日子，信看完後撕掉吧！否則對你不好……」

我接過信，是厚厚一個包裹，交給我後他就離去，我目送他的離開，可以聽見自己的心跳，我感覺額上滲出冷汗，手也在顫抖，好不容易撕開封口，除了一封信外，竟是他說的那兩張房地契，當時，我只有一個感覺，就是找個地方一個人靜靜的讀他的信。

「……前年，我回來時，是抱著滿心的期望。因為，記憶裏的家鄉，每一件事物都是美好的，近四十年來，我日夜想望，想回到這片生長我的土地；多少個午夜夢迴，想的，都是老家的一切。但如今我回來了，給我的却是夢想的破滅；你沒有離開過大陸，不知道外面世界的美好，如今我可以告訴你，世界上大部份地區都強過今天的大陸；我很後悔回來，因為懷抱四十年夢想的破滅，對一個已走到人生盡頭的老人來說，是種殘忍；所幸，在台灣，我還有新的夢想，所以我一定要回去，因為回去不僅是我未來的希望，也是中國未來的希望。其實，我是一個老人，活的日子並不長久，死在什麼地方並不重要。但是，死後不被創墳的權利，我還是要爭取，而這也是台灣與大陸的差別。我把地契給你，就如以前我說的，我愛這塊土地，否則我何必回來……如果連這兩張地契都不要了，才永遠不會回來；是的，有生之年大概不會再回來，即使回來，也不是這樣方式的回來；終究，中

國還是你我的，但是那個中國呢？你必須認清……不必為我擔心，我很快樂，因為我尋到自己的根，自己的家

……
是的，我為老人的離去而有傷感，也為他尋到自己的快樂，回到屬於他的地方而感到慶幸。我抬起頭，原本晶瑩的淚中，彷彿看到一張蒼老的臉，一張每個表情都是微笑的臉，在另一個也是中國的土地上綻放。